



股份代號：1810（港幣櫃台）及 81810（人民幣櫃台）

小米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2023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報告(英文及中文版)已於本公司網站www.mi.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凡選擇閱覽在上述網站登載之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年報、財務報告摘要(如適用)、中期報告、中期報告摘要(如適用)、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以代替其任何或全部印刷本之股東,均可要求索取中期報告之印刷本。

已選擇或被視為已同意以電子方式收取公司通訊或在收取或瀏覽本公司網站登載之中期報告時遇到困難的股東,可於提出要求後免費獲發中期報告印刷本。

股東可隨時向香港證券登記處(郵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發出合理書面通知,或透過電郵地址xiaomi.ecom@computershare.com.hk發出通知,要求更改所選擇收取本公司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方式(收取印刷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以電子方式收取)及語言版本(僅收取英文版;或僅收取中文版;或同時收取中、英文版)。

目錄

公司資料	4
摘要	6
主席報告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其他資料	27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44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	45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46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47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49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51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3
釋義	1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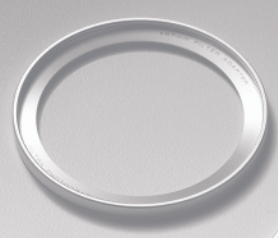




我們始終堅持做
「感動人心、價格厚道」的好產品，
讓全球每個人
都能享受科技帶來的美好生活



DESIGNED BY XIAOMI
xiaomi 13 Ultra 专业摄影套装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雷軍(董事長)
林斌(副董事長)
劉德

非執行董事

劉芹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東升
王舜德
唐偉章

審核委員會

王舜德(主席)
劉芹
陳東升

薪酬委員會

陳東升(主席)
雷軍
王舜德

提名委員會

唐偉章(主席)
林斌
王舜德

企業管治委員會

陳東升(主席)
王舜德
唐偉章

聯席公司秘書

蘇嘉敏
劉灝

授權代表

林斌
蘇嘉敏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中國大陸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北京市
海淀區
安寧莊路
小米科技園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香港法律顧問

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42樓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7樓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室

主要股份過戶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北京首體科技金融支行

股份代號

1810(港幣櫃台)及81810(人民幣櫃台)

公司網址

www.mi.com

摘要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 6月30日	2022年 6月30日	同比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收入	126,832.0	143,522.4	-11.6%
毛利	25,752.6	24,477.8	5.2%
經營利潤	9,940.7	821.8	1,109.7%
除所得稅前利潤	10,426.4	1,320.9	689.3%
期間利潤	7,881.7	834.8	844.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¹	8,373.5	4,939.9	69.5%

¹ 有關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一節

xiaomi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總收入

1,268
億人民幣全球智能手機
市佔率排名⁽¹⁾

第三

已連接的
IoT設備⁽²⁾654.5
百萬台全球MIUI月活躍用戶⁽³⁾606.0
百萬

毛利

258
億人民幣

毛利率

20.3%

經調整淨利潤⁽⁴⁾84
億人民幣經調整淨利率⁽⁴⁾

6.6%

附註：

- (1) 根據Canalys數據，按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出貨量計算
- (2) 截至2023年6月30日已連接的IoT設備，不包括智能手機、平板及筆記本電腦
- (3) 2023年6月
- (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向股東呈報我們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1. 整體表現

2023年上半年，集團堅定執行以「規模與利潤並重」為核心的經營策略，在保持行業地位領先的同時，進一步降本增效，實現了更高的利潤交付。2023年上半年，小米集團總收入達到人民幣1,268億元，經調整淨利潤達到人民幣84億元，其中包含智能電動汽車等創新業務費用為人民幣26億元。

我們繼續鞏固「手機×AIoT」的核心戰略。根據Canalys數據，2023年上半年，我們在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中位列第三，市佔率為12.1%。我們已連續十二個季度排名全球前三。根據Canalys數據，2023年上半年，我們在全球50個國家和地區的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前三，在63個國家和地區的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前五。2023年第二季度，我們在歐洲地區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升至第二，市佔率達到21.2%；我們亦在中東地區

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升至第二，市佔率達到17.1%。與此同時，我們的全球MIUI月活躍用戶規模再創歷史新高。2023年6月，全球MIUI月活躍用戶數達到606.0百萬，同比增長10.8%。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AIoT平台已連接的IoT設備(不包括智能手機、平板及筆記本電腦)數增至654.5百萬，同比增長24.2%。

我們在手機高端化戰略的道路上行穩致遠。我們秉持高端智能手機²設計三原則，穩步推進高端無短板、從參數領先到體驗優先以及軟硬件深度融合。過去的一年裡，我們連續多款高端智能手機產品³廣受好評，奠定了我們手機高端化戰略的成功推進。高端化產品力的提升以及用戶心智的積累，幫助我們在獲取高端智能手機市場份額、擴大中國大陸地區高端智能手機銷量佔比、提升智能手機平均銷售單價(「ASP」)等多個運營維度取得亮眼成績。

隨著連續多款高端手機的成功發售，我們逐漸開始收穫高端手機競爭態勢的正向改變。根據第三方數據，2023年上半年，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人民幣4,000-6,000元價位段的智能手機銷量市佔率同比提升5.9個百分點至13.7%。根據第三方數據，上半年我們中國大陸地區的高端智能手機銷量佔比整體智能手機銷量提升4.1個百分點至20.2%。2023年上半年，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智能手機ASP同比增長亦超21%。

選擇對人類文明有長期價值的技術領域，長期持續投入，是我們的科技理念。我們已經佈局12個技術領域、99個細分賽道。在科技探索的過程中，未來將深耕底層技術、長期持續投入、軟硬深度融合、AI⁴全面賦能。2023年上半年，我們的研發支出達到人民幣87億元，同比增長19.4%。我們計劃五年(2022-2026)研發投入將超過人民幣1,000億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研發人員數達到16,834人，佔員工總數近52%。此外，我們繼續延展集團知識產權能力，截至2023年6月30日，小米集團已在全球獲得超3.3萬件專利。

AI是我們長期投入的底層賽道，自2016年開始，我們逐步並發展建立了視覺、語音、聲學、知識圖譜、NLP⁵、機器學習、多模態等AI技術能力。目前我們AI領域相關人員超3,000人。同時，我們全面擁抱大模型。

² 高端智能手機為中國大陸地區定價人民幣3,000元及以上的機型。

³ 包含Xiaomi 12S Ultra、Xiaomi MIX Fold 2、Xiaomi 13、Xiaomi 13 Pro、Xiaomi 13 Ultra以及Xiaomi MIX Fold 3。

⁴ Artificial Intelligence，即人工智能。

⁵ 自然語言處理。

主席報告

2023年4月，我們正式組建了AI實驗室大模型團隊。在自研大模型方面，我們聚焦輕量化、本地部署，目前已取得了不錯的進展。小米60億參數的自研大模型在C-EVAL權威榜單上取得同參數量級排名第一，在CMMLU中文向大模型取得排名第一⁶。同時，我們的智能語音助理小愛同學已升級大模型並開啟邀請測試。

我們不斷探索前沿科技領域。我們在機器人技術領域堅持投入，以推動從科研到產業的整體發展。2023年8月，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發佈新一代仿生四足機器人*CyberDog2*，搭載自研CyberGear微電機和AI多模態融合感知和決策系統，運動能力進一步增強，力度控制也更為精細。此外，基於持續的開源生態，*CyberDog2*將吸引更多開發者的參與，不斷推動仿生機器人的進步與完善。

我們圍繞2023年「商店整合年」的運營戰略，穩步推進新零售業務的效率提升。2023年第二季度，我們小米之家線下門店的月均單店支付金額（「GMV」）⁷同比增長超20%。線下渠道是我們佈局高端智能手機的關鍵。根據第三方數據，2023年上半年，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的高端智能手機銷量來自線下渠道的貢獻超46%。我們將繼續推進高端化在線下的佈局並發揮線上和線下的協同能力，全面提升門店運營能力。

我們持續推進集團2023年核心經營策略——「規模與利潤並重」。2023年上半年，集團整體毛利率達到20.3%。分業務來看，上半年我們的智能手機業務毛利率為12.3%，同比提升3.0個百分點。上半年我們的IoT與生活消費產品業務毛利率為16.8%，同比提升1.8個百分點。我們繼續執行降本增效的工作，2023年上半年，集團整體費用為人民幣195億元，同比下降4.3%；集團經調整淨利潤達到人民幣84億元，同比增長69.5%。

我們繼續優化庫存管理，提高周轉效率。截止上半年末，我們的整體存貨金額為人民幣385億元，同比下降33.5%，為十個季度以來的最低水位。其中，原材料存貨金額和整機存貨金額同比均下降超30%。我們將進一步對庫存精細化管理，支持集團的健康運轉和運營提效。

⁶ 2023年8月11日結果。

⁷ 月均單店GMV的計算方法為當季線下門店產生的GMV總額除以當季初和當季末線下門店數量的平均值，再除以當季的月數。

我們始終堅持踐行企業社會責任，積極應對氣候變化。秉承著「讓全球每個人都能享受科技帶來的美好生活」的使命，我們承諾到2040年既有業務⁸實現自身運營層面碳中和以及達成100%使用可再生能源。

2. 智能手機

2023年上半年，全球智能手機市場需求延續低迷態勢，根據Canalys數據，上半年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同比下跌11.8%，我們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穩居第三，市佔率達到12.1%。2023年上半年，我們的智能手機業務收入為人民幣716億元，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為63.3百萬台。此外，2023年上半年，我們的智能手機ASP達到人民幣1,131元，其中，得益於手機高端化的穩步推進，中國大陸地區智能手機ASP同比增長超21%。

我們堅定執行雙品牌策略。Xiaomi品牌方面，我們於2023年8月在中國大陸地區發佈*Xiaomi MIX Fold 3*，這是我們在折疊屏領域堅持技術創新的結晶。*Xiaomi MIX Fold 3*使用自研「龍骨」折疊轉軸，採用三級連桿結構設計，擁有多達14個可動關節，讓機身進一步減薄減重並大幅提升了整機的可靠性。得益於轉軸結構設計釋放出來的堆疊空間，*Xiaomi MIX Fold 3*成功在輕薄的機身內，搭載徠卡光學全焦段四攝，樹立了輕薄折疊產品影像新標桿。2023年4月，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發佈了高端智能手機*Xiaomi 13 Ultra*，致力於將徠卡的專業光學能力帶到移動光學領域。*Xiaomi 13 Ultra*聯合徠卡研發新一代Summicron鏡頭，配備全焦段徠卡光學四攝，為用戶帶來大師級攝影體驗。我們亦於2023年2月在境外市場發佈了*Xiaomi 13*以及*Xiaomi 13 Pro*，首次把我們與徠卡合作的智能手機發佈至境外市場。

Redmi品牌方面，2023年8月，Redmi攜手MediaTek和Pixelworks，以軟硬件深度融合為核心，聯合共創。我們於2023年8月在中國大陸地區發佈*Redmi K60至尊版*，搭載旗艦雙芯處理器天璣9200+和獨顯芯片X7，結合全新升級狂暴引擎2.0，從底層固化五大模塊能力，實現軟硬件深度協同，性能體驗更優。*Redmi K60至尊版*開售五分鐘，銷量突破22萬台，刷新Redmi K系列至尊版首銷銷量記錄。2023年3月，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推出*Redmi Note 12 Turbo系列*⁹，產品搭載全球首發第二代驍龍7+移動平台，與高通聯合研發，並配備超擴散導流VC散熱系統，採用FEAS2.2自研智能穩幀技術，實現了更低的功耗和更佳的散熱體驗。此外，我們更為用戶帶來*Redmi Note 12 Turbo哈利·波特版*，這是全球首款與「哈利·波特」聯名的智能手機。

⁸ 既有業務指我們最新業績公告發佈的業務範圍，包括智能手機、IoT與生活消費產品、互聯網服務及其他。

⁹ 包括*Redmi Note 12 Turbo*和*Redmi Note 12 Turbo哈利·波特版*。

主席報告

3.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2023年上半年，我們的IoT與生活消費產品收入為人民幣391億元，毛利率達到16.8%，同比提升1.8個百分點。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AIoT平台已連接的IoT設備（不包括智能手機、平板及筆記本電腦）數達到654.5百萬，同比增長24.2%；擁有五件及以上連接至我們AIoT平台的設備（不包括智能手機、平板及筆記本電腦）用戶數達到13.0百萬，同比增長27.8%。2023年6月，米家APP的月活躍用戶數同比增長17.1%至82.9百萬。

2023年上半年，我們的智能大家電業務¹⁰延續其強勁增長勢能，收入同比增長至70%以上。我們堅持累積創新能力，以此為動能不斷為用戶帶來健康智能的品質家電產品。空調方面，我們蓄力突破智能化關鍵技術，堅持自研。2023年上半年，我們的空調產品出貨量同比增長超80%。冰箱和洗衣機方面，我們不斷提升產品結構多樣化，致力為用戶帶來更多選擇。2023年上半年，冰箱產品出貨量超85萬台，洗衣機產品出貨量突破55萬台。

根據奧維雲網的數據，2023年上半年，小米電視在中國大陸地區電視出貨量排名中位列第一。我們持續深耕大屏電視市場，豐富高端產品組合。2023年8月，在中國大陸地區發佈高端智能電視*Xiaomi TV S Pro 100"*，配備100英寸超大屏，採用小米自研畫質算法和4K 144Hz高刷屏幕，為用戶帶來流暢的巨幕體驗。2023年4月，我們發佈了小米電視大師86英寸*Mini LED*，配備QD-Mini LED屏幕，採用新一代高動態顯示技術，達到2,000尼特峰值亮度，不斷調校高端智能電視的畫質，豐富用戶體驗。

我們致力於滿足用戶在各個領域的需求，不斷拓展其他核心AIoT品類在豐富用戶場景中的互聯互通能力。在辦公和娛樂場景中，根據Canalys數據，2023年第二季度，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平板出貨量排名中位列第三。2023年8月，我們推出*Xiaomi Pad 6 Max 14*，全新升級14英寸超大屏幕和2.8K分辨率超清顯示，搭配8顆專業級定制揚聲器，不僅可以獲得震撼的視頻觀影體驗，更為移動辦公提供更多可能。2023年4月，我們推出*Xiaomi Pad 6*系列¹¹，從外觀、性能、屏幕和會議場景等方面做出全面升級。*Xiaomi Pad 6*系列支持與手機的NFC一碰秒傳功能，無需配對即可快速傳輸文件¹²。

¹⁰ 包括空調、冰箱、洗衣機。

¹¹ 包括*Xiaomi Pad 6*和*Xiaomi Pad 6 Pro*。

¹² 該功能僅支持部分機型，更多機型陸續通過應用商店自升級支持，NFC功能需手機和平板登錄相同小米賬號。

在運動健康場景中，根據Canalys數據，2023年第二季度，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TWS耳機出貨量排名中位列第一，在可穿戴腕帶設備¹³出貨量排名中位列第二。2023年8月，我們發佈小米手環8 Pro，配備全新1.74" AMOLED四窄邊大屏，60Hz刷新率，並搭配多款時尚快拆腕帶。小米手環8 Pro更升級雙通道監測模組，帶來更精準的運動健康管理。此外，小米手環8 Pro支持手環控制音頻流轉和切換米家App智能場景，使用戶感受到更便捷的互聯互通體驗。

4. 互聯網服務

2023年上半年，我們的互聯網服務收入為人民幣145億元，同比增長2.8%，我們的互聯網服務毛利率達到73.2%，同比提升1.3個百分點。

我們的全球互聯網用戶規模保持健康增長趨勢。我們在全球及中國大陸的MIUI月活躍用戶數再創歷史新高。2023年6月，全球MIUI月活躍用戶數達到606.0百萬，同比增長10.8%。其中，中國大陸MIUI月活躍用戶數達到149.3百萬，同比增長6.5%。2023年6月，我們的智能電視¹⁴全球月活躍用戶數超62百萬，同比提升超18%。

2023年上半年，我們的廣告業務收入為人民幣95億元，同比增長5.1%。隨著廣告業務精細化運營的深入以及高端智能手機用戶規模的增長，上半年境外效果和品牌廣告收入同比提升超50%。

得益於靈活多樣的新用戶運營策略和對付費用戶的精細化管理，2023年上半年，我們的遊戲業務收入同比增長12.2%至人民幣23億元。

我們不斷探索與全球夥伴合作的可能性，同時優化廣告鏈路並深耕內容和服務。2023年上半年，境外互聯網服務收入同比增長18.1%至人民幣38億元。境外互聯網服務收入在整體互聯網服務收入中佔比為26.3%，同比提升3.4個百分點。

¹³ 包括基礎手環、基礎手錶和智能手錶。

¹⁴ 含小米盒子、小米電視棒。

主席報告

5. 企業社會責任

氣候變化已成為人類社會所面臨的重大挑戰。面對日益嚴峻的氣候問題，盡快降低碳排放水平，採取有效應對措施是實現可持續發展的必然要求。秉承著「讓全球每個人都能享受科技帶來的美好生活」的使命，我們承諾到2040年既有業務實現自身運營層面碳中和以及達成100%使用可再生能源。我們將在2023年底發佈《碳中和行動報告》，詳述集團碳中和行動計劃。

我們始終踐行社會公益事業，積極承擔企業社會責任。近期，北京、河北等多地出現極端降雨，引發洪澇災害，北京小米公益基金會於8月2日緊急捐款人民幣2,500萬元，用於保障受災群眾的人身安全、緊急採購救援物資以及幫助災後重建工作。我們亦高度重視科技創新與人才培養。2023年6月，本年度「小米獎助學金」和「小米青年學者」項目正式啟動。截至目前，北京小米公益基金會在多所高校項目落地，以助力高校科技人才的培養，為中國高校的建設與發展貢獻力量。

雷軍
主席

香港
2023年8月29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3年上半年與2022年上半年比較

下表載列2023年與2022年上半年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26,832.0	143,522.4
銷售成本	(101,079.4)	(119,044.6)
毛利	25,752.6	24,477.8
研發開支	(8,668.2)	(7,257.9)
銷售及推廣開支	(8,580.6)	(10,588.4)
行政開支	(2,278.4)	(2,56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3,177.5	(3,036.7)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淨額	(59.0)	(138.6)
其他收入	349.6	351.1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47.2	(425.5)
經營利潤	9,940.7	821.8
財務收入淨額	485.7	499.1
除所得稅前利潤	10,426.4	1,320.9
所得稅費用	(2,544.7)	(486.1)
期間利潤	7,881.7	834.8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8,373.5	4,939.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

收入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35億元減少11.6%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68億元。下表載列2023年上半年及2022年上半年按業務劃分的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6月30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71,580.2	56.4%	88,030.8	61.3%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39,087.6	30.8%	39,289.0	27.4%
互聯網服務	14,472.2	11.4%	14,083.6	9.8%
其他	1,692.0	1.4%	2,119.0	1.5%
總收入	126,832.0	100.0%	143,522.4	100.0%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收入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80億元減少18.7%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16億元，主要由於智能手機出貨量及ASP均有所減少。我們的智能手機出貨量由2022年上半年的77.6百萬台減少18.4%至2023年上半年的63.3百萬台，主要由於2023年上半年全球智能手機的市場需求持續疲軟。智能手機的ASP由2022年上半年的每部人民幣1,134.7元減少0.3%至2023年上半年的每部人民幣1,131.1元，主要是由於境外市場增強了清理存貨的力度，惟部分被中國大陸的ASP增加所抵銷。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收入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93億元減少0.5%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91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的收入減少，惟部分被智能大家電及平板的收入增加所抵銷。

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的收入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5億元減少17.7%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4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的出貨量及ASP均有所減少。

我們的智能大家電保持強勁發展勢頭，2023年上半年收入同比增長超過70%，主要是由於中國大陸智能空調出貨量增加。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收入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1億元增加2.8%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45億元，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及遊戲業務收入增加，惟部分被金融科技業務收入減少所抵銷。

其他

其他收入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1億元減少20.2%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7億元，主要是由於出售辦公樓的收入減少，惟部分被智能空調的安裝服務收入增加所抵銷。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90億元減少15.1%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11億元。下表載列2023年上半年及2022年上半年按業務劃分的銷售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6月30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62,772.2	49.5%	79,845.9	55.6%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32,530.9	25.6%	33,419.0	23.3%
互聯網服務	3,874.6	3.1%	3,959.4	2.8%
其他	1,901.7	1.5%	1,820.3	1.2%
總銷售成本	101,079.4	79.7%	119,044.6	82.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銷售成本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98億元減少21.4%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28億元，是由於智能手機銷售額減少、存貨減值撥備減少以及核心零部件價格下降所致。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銷售成本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34億元減少2.7%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25億元，主要是由於IoT與生活消費產品銷售額減少所致。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銷售成本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0億元減少2.1%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9億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廣告業務的成本減少所致。

其他

其他分部銷售成本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8億元增加4.5%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9億元，是由於智能空調的安裝服務以及處置若干廢料的成本增加，惟部分被出售辦公樓的成本減少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45億元增加5.2%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58億元。

智能手機分部毛利率由2022年上半年的9.3%升至2023年上半年的12.3%，主要是由於高端智能手機出貨量增加導致中國大陸的毛利率提高、存貨減值撥備減少以及核心零部件價格下降所致。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毛利率由2022年上半年的14.9%升至2023年上半年的16.8%，主要是由於若干生活消費產品的毛利率提高，以及若干毛利率較高的IoT產品（例如平板）強勁增長所致。

互聯網服務分部毛利率由2022年上半年的71.9%升至2023年上半年的73.2%，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收入佔比增加所致。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率由2022年上半年的17.1%升至2023年上半年的20.3%。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3億元增加19.4%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7億元，主要是由於與智能電動汽車業務及其他創新業務相關的研發開支增加所致。

銷售及推廣開支

銷售及推廣開支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6億元減少19.0%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6億元，主要是由於包裝與運輸開支及宣傳與廣告開支減少。

宣傳與廣告開支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5億元減少21.1%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7億元，主要是由於市場推廣開支減少。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6億元減少11.0%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3億元，主要是由於行政人員薪酬及專業服務費減少。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由2022年上半年虧損人民幣30億元變動至2023年上半年的收益人民幣32億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上半年錄得上市股權投資公允價值收益，而2022年上半年錄得上市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虧損，且2023年上半年的優先股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增加。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淨額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淨額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38.6百萬元減少57.4%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9.0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51.1百萬元減少0.4%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49.6百萬元。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由2022年上半年的淨虧損人民幣425.5百萬元變動至2023年上半年的收益淨額人民幣247.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美元升值導致外匯虧損減少及出售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收益增加。

財務收入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由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99.1百萬元減少2.7%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8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付基金投資者的金融負債價值變動。

所得稅費用

我們的所得稅費用從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億元增加423.5%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5億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上半年的經營利潤增加。

期間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2023年上半年，我們錄得利潤人民幣79億元，而2022年上半年則有利潤人民幣8億元。

經調整淨利潤

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從2022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9億元增加69.5%至2023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4億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採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利潤(「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定義為期間利潤，經加回以下各項調整：(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ii)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淨值、(iii)收購導致的無形資產攤銷、(iv)基金投資者的金融負債價值變動及(v)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的所得稅影響。

經調整淨利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要求或並非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連同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併呈列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免除管理層認為對我們經營業績沒有指標作用的項目的潛在影響（例如若干非現金項目和若干投資交易的影響），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關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相關財務及業務趨勢的有用信息。我們亦認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適用於評估本集團的經營表現。然而，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僅限用作分析工具，閣下不應將其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分開考慮或視作替代分析。此外，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或會與其他公司所用類似定義不同，因此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採用的相若計量比較。

下表載列本集團2023年及2022年上半年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之調節。

	未經審核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調整						
	呈報	以股份 為基礎 的薪酬	投資 公允價值 變動淨值 ⁽¹⁾	收購 所得無形 資產攤銷 ⁽²⁾	基金 投資者的 金融負債 價值變動 ⁽³⁾	所得稅 影響 ⁽⁴⁾	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期間利潤	7,881,662	1,571,506	(2,082,733)	72,004	537,720	393,378	8,373,537
淨利潤率	6.2%						6.6%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調整						
	呈報	以股份 為基礎 的薪酬	投資 公允價值 變動淨值 ⁽¹⁾	收購 所得無形 資產攤銷 ⁽²⁾	基金 投資者的 金融負債 價值變動 ⁽³⁾	所得稅 影響 ⁽⁴⁾	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期間利潤	834,823	1,253,361	3,483,705	72,162	(381,691)	(322,506)	4,939,854
淨利潤率	0.6%						3.4%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註：

- (1) 主要包括股權投資及優先股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期間出售的投資(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與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轉入之按權益法計量投資)累計公允價值變動、視為出售投資公司的淨收益/(虧損)、投資減值撥備，及對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的重新計量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轉為按權益法計量投資的重新計量。
- (2) 收購導致的無形資產攤銷。
- (3) 基金公允價值變動導致的應付基金投資者的金融負債價值變動。
- (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的所得稅影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0年12月4日，本公司以每股配售股份23.70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本身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完成配售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擁有的合共1,000,000,000股配售股份，並根據一般授權以每股認購股份23.70港元的價格向Smart Mobile Holdings配發及發行1,000,000,000股認購股份(「2020年配售及認購」)。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日、2020年12月3日及2020年12月9日的公告。

報告期內，除通過2018年7月的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2020年配售及認購以及下文「債券發行」所述債券發行籌集的資金外，我們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以及銀行借款滿足現金需求。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315億元及人民幣282億元。

附註：

本集團在現金管理中考慮的現金資源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短期銀行存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長期銀行存款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中的其他投資。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資源總額為人民幣1,132億元。

資產負債比率

2023年6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為-57.0%，而2022年6月30日為-24.9%。資產負債比率按各財政期末的淨債務除以總資本計算。淨債務等於總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總資本按總權益加淨債務計算。

債券發行

於2020年4月29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Xiaomi Best 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發行6億美元於2030年到期的3.375%優先票據(「2030年票據」，由本公司無條件及不可撤回擔保)。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0年4月20日及2020年4月23日發佈的公告。

於2020年12月17日，Xiaomi Best 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按每股轉換股份36.74港元(可予調整)的初始轉換價發行本金總額855百萬美元於2027年到期的零息有擔保可換股債券(「2027年債券」，由本公司擔保)。2027年債券於聯交所上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日、2020年12月3日、2020年12月17日及2020年12月18日的公告。

截至2023年6月30日，概無2027年債券轉換為新股份。

於2021年7月14日，Xiaomi Best 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發行8億美元於2031年到期的2.875%優先債券(「2031年債券」)及4億美元於2051年到期的4.100%優先綠色債券(「綠色債券」)，均由本公司無條件及不可撤回擔保。有關2031年債券及綠色債券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1年7月6日、2021年7月8日、2021年7月14日及2021年7月15日刊發的公告。

合併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¹⁾	20,162.0	(7,031.4)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4,492.2)	7,627.3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¹⁾	(2,286.7)	3,63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383.1	4,229.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607.3	23,51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率變動影響	468.6	441.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459.0	28,183.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註：

(1) 除(1)主要由金融科技業務產生的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應收貸款減值撥備變動；(2)金融保理業務相關的貿易應付款項變動；(3)金融科技業務產生的受限制現金變動；及(4)天星銀行業務產生的客戶存款變動外，2023年上半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95億元，2022年上半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7億元。除金融科技業務借款變動外，2023年上半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3億元，2022年上半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7億元。本附註資料來源於本集團管理賬目，該等賬目未經本集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編製管理賬目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中期報告其他數據所用者一致。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指經營所得現金減已付所得稅。經營所得現金主要包括除所得稅前利潤（經非現金項目及營運資金變動調整）。

2023年上半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02億元，指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214億元減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3億元。經營所得現金主要是由於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104億元所致，經存貨減少人民幣96億元調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23年上半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5億元，主要是由於短期銀行存款增加人民幣56億元、資本開支人民幣37億元、長期銀行存款增加人民幣33億元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增加人民幣29億元。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23年上半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3億元，主要是由於分派予基金投資者人民幣11億元、租賃負債付款人民幣6億元以及借款減少人民幣5億元。

借款

於2022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借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26億元及人民幣229億元。

資本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開支	3,722.1	2,717.3
長期投資的支出 ⁽¹⁾	2,675.2	6,098.3
總計	6,397.3	8,815.6

附註：

(1) 長期投資的支出指股權投資、優先股投資及其他投資。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及安排

截至2023年6月30日，除財務擔保合約外，我們並無訂立任何重大的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及安排。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所持投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共投資超過420家公司，總賬面價值人民幣677億元，同比增長6.7%。報告期內，我們自處置投資錄得稅後淨收入人民幣9億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該等投資的總價值(包括(i)權益法計算的投資中上市公司的公允價值(按照2023年6月30日股價計算)；(ii)權益法計算的投資中非上市公司的賬面價值；以及(i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03億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作出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截至2023年6月30日於被投資公司佔本集團資產總額5%或以上的任何投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報告期內，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擁有32,464名全職僱員，其中30,278名位於中國大陸，主要在北京總部，其餘主要分佈在印度及印尼。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研發人員合共16,834人，在多個部門任職。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吸引、挽留及激勵合資格僱員的能力。根據我們的人力資源策略，我們向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截至2023年6月30日，10,648名僱員持有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報告期內，我們的薪酬開支總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89億元。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交易以功能貨幣美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印度等其他地區營運，面對若干貨幣敞口(主要與美元有關)引致的外匯風險。因此，從境外業務夥伴收取外幣或向境外業務夥伴支付外幣時，主要面對來自附屬公司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外匯風險。

我們會繼續監察匯率變動，必要時採取措施降低匯率變動的影響。

抵押資產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我們的受限制存款為人民幣46億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為人民幣39億元。

或有負債

或有事項的詳情載於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31。

其他資料

董事及行政高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登記於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董事或本公司行政高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1. 股份權益

董事或行政 高管姓名	權益性質 ⁽¹⁾	相關公司	股份 數目及類別	於相關類別 股份持股 概約百分比 ⁽²⁾
雷軍 ⁽³⁾	信託受益人、創始 人兼委託人(L)	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	4,130,113,915股 A類股份	90.06%
			1,924,065,723股 B類股份	9.41%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4,130,113,915股 A類股份	90.06%
			1,772,599,051股 B類股份	8.67%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Smart Player Limited	59,221,630股 B類股份	0.29%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Team Guide Limited	92,245,042股 B類股份	0.45%
林斌 ⁽⁴⁾	實益擁有人(L)		30,347,523股 B類股份	0.15%
	信託受託人(L)	Apex Star FT LLC	93,438,272股 B類股份	0.46%
	信託受託人(L)	Apex Star LLC	455,795,235股 A類股份	9.94%
			1,699,652,580股 B類股份	8.31%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Bin Lin and Daisy Liu Family Foundation	60,686,600股 B類股份	0.30%

其他資料

董事或行政 高管姓名	權益性質 ⁽¹⁾	相關公司	股份 數目及類別	於相關類別 股份持股 概約百分比 ⁽²⁾
劉芹 ⁽⁵⁾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Morningside China TMT Fund I, L.P.	7股 B類股份	0.00%
	信託創始人(L)		184,466,366股 B類股份	0.90%
劉德 ⁽⁶⁾	實益擁有人(L)		10,000,000股 B類股份	0.05%
	信託創始人(L)	Lofty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135,871,935股 B類股份	0.66%
陳東升 ⁽⁷⁾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泰康資產管理(香港) 有限公司	2,443,200股 B類股份	0.01%

附註：

(1) 字母「L」代表於股份的好倉。

(2) 基於2023年6月30日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3)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及Smart Player Limited均由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由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Team Guide Limited由Techno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及Techno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以受託人身份代表由雷軍(作為委託人)成立並以雷軍及其家族為受益人的信託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雷軍被視為擁有1)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所持4,130,113,915股A類股份及1,772,599,051股B類股份；及2) Smart Player Limited所持59,221,630股B類股份；及3) Team Guide Limited所持92,245,042股B類股份的權益。

(4) 林斌直接持有30,347,523股B類股份。Apex Star FT LLC由林斌家族信託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斌(作為林斌家族信託的受託人)被視為擁有Apex Star FT LLC所持93,438,272股B類股份的權益。Apex Star LLC由Bin Lin 2021 Trust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斌作為Bin Lin 2021 Trust的受託人而被視為擁有Apex Star LLC所持1,699,652,580股B類股份的權益。Bin Lin and Daisy Liu Family Foundation由林斌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斌被視為擁有Bin Lin and Daisy Liu Family Foundation所持60,686,600股B類股份的權益。Apex Star LLC由Bin Lin 2021 A Trust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斌作為Bin Lin 2021 A Trust的受託人而被視為擁有455,795,235股A類股份的權益。

- (5) 劉芹可於TMT General Partner Ltd.的股東大會上行使三分之一投票權，或控制有關投票權的行使，因此被視為於TMT General Partner Ltd.持有權益的7股B類股份中擁有權益。TMT General Partner Ltd.控制Morningside China TMT GP, L.P.,而Morningside China TMT GP, L.P.控制Morningside China TMT Fund I, L.P. (「**Morningside Funds**」)。因此，TMT General Partner Ltd.被視為於Morningside Funds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劉芹為一個全權信託的創立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芹被視為於該全權信託之受託人所控制實體持有的184,466,366股B類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劉德直接持有10,000,000股B類股份。Lofty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YYL Trust(前稱YYL Family Trust)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德(作為YYL Trust的委託人及保護人)被視為擁有Lofty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所持135,871,935股B類股份的權益。
- (7) 泰康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由泰康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全資擁有。泰康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由陳東升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東升被視為擁有泰康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所持2,443,200股B類股份的權益。

2. 於相聯法團權益

董事或行政 高管姓名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	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雷軍	實益擁有人	小米金融 ⁽²⁾	42.07%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³⁾	100%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³⁾	100%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³⁾	100%

附註：

- (1) 基於2023年6月30日相聯法團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 (2) 小米金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小米金融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根據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一向雷軍授出的購股權(惟須遵守相關歸屬條件)，雷軍可收取最多42,070,000股小米金融股份。
- (3) 本公司控股公司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由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由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全部權益透過雷軍(作為委託人)為雷軍及其家屬利益設立的信託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雷軍被視為擁有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所持4,130,113,915股A類股份及1,772,599,051股B類股份權益。因此，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及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行政高層所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高層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或(b)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以下各方(董事或本公司行政高層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登記於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相關類別 股份持股概約 百分比 ⁽¹⁾
A類股份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²⁾	實益權益	4,130,113,915	90.06%
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²⁾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4,130,113,915	90.06%
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²⁾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4,130,113,915	90.06%
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 ⁽²⁾	受託人	4,130,113,915	90.06%
B類股份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²⁾	實益權益	1,772,599,051	8.67%
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²⁾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831,820,681	8.95%
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²⁾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831,820,681	8.95%
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 ⁽²⁾	受託人	2,746,664,828	13.43%

附註：

- (1) 基於2023年6月30日的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總數計算。
- (2)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及Smart Player Limited均由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由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Team Guide Limited由Techno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及Techno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以受託人身份代表由雷軍(作為委託人)成立並以雷軍及其家族為受益人的信託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雷軍被視為擁有1)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所持4,130,113,915股A類股份及1,772,599,051股B類股份；2) Smart Player Limited所持59,221,630股B類股份；及3) Team Guide Limited所持92,245,042股B類股份的權益。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亦是眾多信託的受託人，因此被視為擁有信託所持822,599,105股B類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除董事的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行政高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外，概無其他人士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股份計劃

本公司現有四種股份計劃，即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及2023年股份計劃。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小米金融及Pinecone International各自採納兩種購股權計劃，分別為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一、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二、Pinecone購股權計劃一及Pinecone購股權計劃二。本公司附屬公司Xiaomi EV採納Xiaomi EV購股權計劃。小米金融、Pinecone International及Xiaomi EV均非上市規則第17.14條界定的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本公司將依賴為現有股份計劃提供的過渡性安排，並相應遵守新第17章(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及2023年股份計劃，可因應報告期內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的所有期權及獎勵發行合共236,666,267股新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B類股份加權平均數的1.2%。

1.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1年5月5日採納並於2012年8月24日更替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整體數目限制為251,307,455股B類股份，其後董事會調整至2,512,694,900股B類股份(已就2018年6月17日進行的股份分拆調整)。上市後不會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獎勵。

其他資料

報告期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按類別劃分)	授出日期	歸屬期 ⁽¹⁾	行使價 (美元)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未行使	期內緊接 行使日期前 股份的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截至2023年 1月1日 未行使	期內行使	期內註銷	期內失效		
董事：									
劉德 (執行董事)	2018年1月1日	5至10年	0至0.10225	5,385,220	(5,385,220)	—	—	—	12.56
類別小計：				5,385,220	(5,385,220)	—	—	—	
其他承授人(按類別劃分)：									
僱員參與者	2010年4月1日至 2018年6月14日	1至10年	0至0.344	303,714,793	(32,523,050)	—	(10,565,000)	260,626,743	12.07
服務供應商	2012年1月1日至 2018年4月1日	4至5年	0至0.344	1,788,070	—	—	—	1,788,070	不適用
類別小計：				305,502,863	(32,523,050)	—	(10,565,000)	262,414,813	
總計：				310,888,083	(37,908,270)	—	(10,565,000)	262,414,813	

(1)：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期將自相關購股權歸屬之日起至授出日期十週年止，可能因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條款或與承授人簽訂的購股權獎勵協議而變動。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截至2023年1月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之股份總數為1,447,394,311股B類股份。報告期內，概無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亦無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失效／註銷。緊隨2023年股份計劃於2023年6月8日生效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報告期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按類別劃分)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截至2023年		行使價 (港元)	期內 於授出日期 之購股權 公允價值及 所採用之 會計準則 及政策 ⁽¹⁾	期內緊接 行使日期前 的期內股份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截至2023年 1月1日 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註銷	期內失效	期內行使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未行使			
僱員參與者：												
	2020年7月2日	4年	2021年7月2日至 2030年7月1日	3,000,000	—	—	—	—	3,000,000	13.60	不適用	不適用
	2020年9月4日	4至10年	2021年9月4日至 2030年9月3日	105,200,000	—	—	—	—	105,200,000	24.50	不適用	不適用
	2020年10月9日	4年	2021年10月9日至 2030年10月8日	6,250,000	—	—	—	—	6,250,000	21.04	不適用	不適用
	2021年1月6日	4年	2022年1月6日至 2031年1月5日	6,250,000	—	—	—	—	6,250,000	33.90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120,700,000	—	—	—	—	120,700,000			

(1)：報告期內已授出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按股份於相關授出日期的市值釐定。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

其他資料

3.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已發行及可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之新B類股份總數不會超過1,118,806,541股股份(「計劃授權」)。截至2023年1月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387,027,516股獎勵股份。緊隨2023年股份計劃於2023年6月8日生效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進一步授出獎勵。

報告期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將以新股結算)及其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按類別劃分)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買價格	獎勵股份數目					獎勵股份				
				截至2023年 1月1日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期內緊接 授出前 股份收市價	公允價值及 所採用之 會計準則 及政策 ⁽¹⁾	期內緊接 歸屬日期前 的股份加權 平均收市價		
				未歸屬 獎勵股份	期內授出	期內歸屬	期內註銷	期內失效				獎勵股份	
僱員參與者:													
	2019年4月1日	4至10年	無	7,449,568	—	(1,974,121)	—	(5,675)	5,469,772	不適用	不適用	12.10	
	2019年7月19日	1年	無	—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19年9月4日	4至5年	無	4,650,879	—	(91,169)	—	(51,694)	4,508,016	不適用	不適用	12.10	
	2019年11月28日	4年	無	3,139,179	—	—	—	(59,279)	3,079,9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20年1月6日	4年	無	16,254,501	—	(7,946,584)	—	(333,476)	7,974,441	不適用	不適用	11.62	
	2020年4月1日	1至4年	無	6,746,619	—	(3,225,459) ⁽²⁾	—	(210,359)	3,310,801	不適用	不適用	12.07	
	2020年7月2日	4至5年	無	8,830,227	—	(333,741) ⁽²⁾	—	(273,595)	8,222,891	不適用	不適用	11.87	
	2020年9月4日	4至10年	無	11,000,000	—	—	—	(500,000)	10,5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20年10月10日	4至5年	無	1,718,468	—	(13,956)	—	(148,043)	1,556,469	不適用	不適用	12.10	
	2021年1月6日	4年	無	8,546,264	—	(2,847,539)	—	(557,866)	5,140,859	不適用	不適用	11.66	
	2021年7月2日	1至4年	無	40,220,229	—	(2,588,663) ⁽²⁾	—	(1,599,411)	36,032,155	不適用	不適用	12.03	
	2021年7月5日	4至10年	無	99,263,285	—	(38,889)	—	(4,950,000)	94,274,396	不適用	不適用	12.05	
	2021年11月24日	1至10年	無	33,732,320	—	(121,004)	—	(1,585,279)	32,026,037	不適用	不適用	12.05	
	2022年3月23日	1至10年	無	149,464,631	—	(29,310,849) ⁽²⁾	—	(5,305,533)	114,848,249	不適用	不適用	11.46	

承授人 (按類別劃分)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買價格	獎勵股份數目								期內於 授出日期 之獎勵股份 公允價值及 期內緊接 所採用之 會計準則 及政策 ⁽¹⁾	期內緊接 歸屬日期前 的股份加權 平均收市價
				截至2023年 1月1日 未歸屬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未歸屬					
				獎勵股份	期內授出	期內歸屬	期內註銷	期內失效	獎勵股份	股份收市價			
	2022年5月20日	1至5年	無	46,926,172	—	(11,176,171)	—	(2,423,486)	33,326,515	不適用	不適用	10.96	
	2022年8月21日	4年	無	84,497,537	—	(1,306,261) ⁽²⁾	—	(2,691,780)	80,499,496	不適用	不適用	11.14	
	2022年11月24日	4至5年	無	41,816,250	—	(605,065)	—	(1,875,204)	39,335,981	不適用	不適用	11.40	
	2023年3月27日	1至10年	無	—	186,947,038 ⁽³⁾	(233,937)	—	(5,471,625)	181,241,476	12.44	12.00	11.87	
	2023年5月25日	2至4年	無	—	48,802,290 ⁽³⁾	(14,843)	—	(811,564)	47,975,883	10.40	10.50	11.68	
類別小計：				564,256,129	235,749,328	(61,828,251)	—	(28,853,869)	709,323,337				
服務供應商：													
	2019年7月19日	1年	無	—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19年9月4日	4年	無	—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20年1月6日	4年	無	11,032	—	(5,516)	—	—	5,516	不適用	不適用	11.62	
	2020年4月1日	1至4年	無	4,708	—	(2,353)	—	—	2,3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62	
	2020年7月2日	4年	無	2,081	—	(1,040)	—	—	1,041	不適用	不適用	12.10	
	2020年10月10日	4年	無	59,289	—	(1,605)	—	(15,264)	42,420	不適用	不適用	11.62	
	2021年1月6日	4年	無	29,236	—	(9,739)	—	(176)	19,321	不適用	不適用	11.62	
	2021年7月2日	4年	無	293,948	—	(35,622)	—	(55,374)	202,952	不適用	不適用	12.02	
	2021年11月24日	4年	無	98,782	—	—	—	(19,329)	79,45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22年3月23日	4年	無	763,480	—	(183,234)	—	(26,205)	554,041	不適用	不適用	11.43	
	2022年5月20日	4年	無	525,195	—	(112,940)	—	(53,400)	358,8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21	
	2022年8月21日	4年	無	330,584	—	(12,027)	—	(64,381)	254,176	不適用	不適用	10.86	
	2022年11月24日	4年	無	35,757	—	—	—	—	35,75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23年3月27日	4年	無	—	688,684 ⁽³⁾	—	—	—	688,684	12.44	12.00	不適用	
	2023年5月25日	4年	無	—	228,255 ⁽³⁾	—	—	—	228,255	10.40	10.50	不適用	
類別小計：				2,154,092	916,939	(364,076)	—	(234,129)	2,472,826				
總計：				566,410,221	236,666,267	(62,192,327)	—	(29,087,998)	711,796,163				

其他資料

(1)：報告期內已授出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按股份於相關授出日期的市值釐定。

(2)：於所述的已歸屬獎勵股份總數中，報告期內72,269股獎勵股份以現有股份形式向其後成為上市規則所指關連人士的僱員參與者發行。該等僱員參與者於授出時並非關連人士。

(3)：基於時間的歸屬安排適用於獎勵股份。於每個週年將歸屬的獎勵股份數目應基於選定參與者於該週年的表現排名。表現排名與選定參與者(在若干情況下，選定參與者的部門)的週年表現掛鉤，由本集團評估。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獎勵股份(將以現有股份結算)詳情如下：

承授人 (按類別劃分)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買價格	獎勵股份數目					獎勵股份			
				截至2023年 1月1日 未歸屬 獎勵股份	期內授出	期內歸屬 ⁽²⁾	期內註銷	期內失效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未歸屬 獎勵股份	期內緊接 授出前 股份收市價	公允價值及 所採用之 會計準則 ⁽¹⁾	期內緊接 歸屬日期前 的股份加權 平均收市價
承授人總計：												
	2021年1月6日	4年	無	13,406	—	(4,468)	—	—	8,938	不適用	不適用	11.62
	2021年11月24日	4年	無	8,619	—	—	—	—	8,61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22年3月23日	4至10年	無	1,510,618	—	(2,654)	—	—	1,507,964	不適用	不適用	11.40
	2022年5月20日	3至4年	無	1,038,787	—	(330,000)	—	—	708,787	不適用	不適用	10.86
	2022年8月21日	4年	無	110,433	—	(22,657)	—	—	87,776	不適用	不適用	10.86
	2022年11月24日	4年	無	497,680	—	—	—	—	497,68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23年3月27日	4至5年	無	—	2,150,692 ⁽³⁾	—	—	—	2,150,692	12.44	12.00	不適用
總計：				3,179,543	2,150,692	(359,779)	—	—	4,970,456			

(1)：報告期內已授出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按股份於相關授出日期的市值釐定。

(2)：亦請參閱本中期報告第36頁上文所載附註(2)。

(3)：亦請參閱本中期報告第36頁上文所載附註(3)。

股份獎勵計劃的其他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

4. 2023年股份計劃

股東於2023年6月8日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2023年股份計劃。2023年股份計劃的目的為：(1)向本公司提供靈活的方法吸引、報酬、激勵、留任、獎勵、補償合資格參與者及／或向彼等提供福利；(2)透過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獲取本公司專有權益及成為股東的機會，使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及股東一致；及(3)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公司的長期發展、表現及利潤作出貢獻，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從而為本公司及股東帶來整體利益。

可能根據2023年股份計劃授出的所有獎勵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授出的獎勵發行之B類股份總數不會超過2,503,959,565股股份(「計劃授權限額」)。於計劃授權限額內，可能根據該計劃授予服務供應商參與者的獎勵發行之股份總數不會超過125,197,978股股份(「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報告期間，並無根據2023年股份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股份獎勵。其後，截至2023年6月30日，根據2023年股份計劃限額及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分別可供授出2,503,959,565股股份及125,197,978股股份。

不同投票權

本公司通過不同投票權控制。每股A類股份享有10票投票權，每股B類股份享有一票投票權，惟就極少數保留事項有關的決議案投票除外，在此情況下，每股股份只享有一票投票權。本公司採用不同投票權架構，儘管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並不擁有本公司股本的大部分經濟利益，但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可對本公司行使投票控制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目光長遠，實施長期策略，其遠見及領導能使本公司受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投資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的潛在風險，特別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利益未必始終與股東整體利益一致，而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對本公司事務及股東決議案的結果施加重大影響。有意投資者務請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決定是否投資本公司。

其他資料

截至2023年6月30日，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為雷軍及林斌。雷軍實益擁有4,130,113,915股A類股份，約佔本公司就除保留事項以外事項的股東決議案投票權的62.3%。A類股份由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由雷軍（作為委託人）以其本身及家族為受益人成立的信託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林斌實益擁有455,795,235股A類股份，佔本公司就除保留事項以外事項的股東決議案投票權的6.9%。

一股A類股份可轉換為一股B類股份。截至2023年6月30日，所有已發行在外的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後，本公司將發行4,585,909,150股B類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在外的B類股份總數的22.4%或已發行股本的18.3%。

根據上市規則第8A.22條，倘並無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實益擁有任何A類股份，A類股份附有的不同投票權即終止。以下事項可導致上述情況：

- (i) 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載的任何情況，尤其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1)身故；(2)不再為董事會成員；(3)聯交所認為其喪失履行董事職責的能力；或(4)聯交所認為其不再符合上市規則所載有關董事的要求；
- (ii) 除上市規則第8A.18條批准的情況外，當A類股份持有人將全部A類股份的實益擁有權或當中經濟利益或當中附有的投票權轉讓予其他人士；
- (iii) 代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持有A類股份的工具不再符合上市規則第8A.18(2)條規定；或
- (iv) 所有A類股份已轉換為B類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及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標準。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推廣有效的內部監控措施，增進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及加強對所有股東的責任承擔。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當遵守但可以選擇偏離有關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職責區分並且由不同人士擔任的規定。本公司並無區分，現時由雷軍先生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將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由同一人承擔，會有利於確保本集團有統一領導，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實效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目前架構無損權力與授權的制衡，更可讓本公司及時且有效決策及執行。董事會將繼續檢討，當時機合適會基於本集團的整體狀況，考慮區分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已於整個報告期間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報告期間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合共57,700,000股本公司B類股份（「所購回股份」），總代價約為625,503,026港元。所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所購回股份數目	已付每股價格		總代價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5月	4,400,000	10.54	10.46	46,197,760
6月	38,200,000	11.00	9.96	407,830,772
7月	6,900,000	10.88	10.66	74,524,630
9月	8,200,000	12.00	11.58	96,949,864
總計	57,700,000			625,503,026

其他資料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B類股份數目因於2023年5月、2023年6月及2023年7月註銷所購回股份而相應減少49,500,000股，所有於2023年9月購回的股份正在註銷。於2023年5月、2023年6月及2023年7月註銷所購回股份後，本公司的不同投票股權受益人同時根據上市規則第8A.21條按一換一的比率將所持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按比例減持本公司不同投票股權，而彼等所持附有本公司不同投票股權的股份比例不會增加，符合上市規則第8A.13及8A.15條的規定。

所購回股份其後於2023年8月21日註銷。總共9,061,798股A類股份於2023年8月21日按一換一的比率轉換為B類股份，其中8,161,142股A類股份由雷軍先生透過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轉換，900,656股A類股份由林斌先生透過Apex Star LLC轉換。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證券。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及行政高管資料變動

非執行董事劉芹先生已於2023年6月辭任XPeng Inc.非執行董事(紐交所證券代碼：XPEV，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868)。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報告期間的中期股息。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批關連交易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審核委員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芹、陳東升及王舜德，其中王舜德擔任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及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亦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和內部監控事宜。

其他董事會委員會

除審核委員會以外，本公司亦成立了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8A.30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確保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亦確保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並維護本公司不同投票權的架構。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東升、王舜德及唐偉章，其中陳東升擔任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下文概述報告期間企業管治委員會所執行的工作：

- 檢討及監督本公司是否為全體股東的利益運營及管理。
- 檢討本公司在企業管治及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所檢討的政策包括：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提名政策、股東通訊政策、股東提名董事的程序、信息披露政策、關連交易政策、舉報政策、股息政策、董事會薪酬政策、董事會獲取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政策及其他企業管治政策。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的情況及本公司披露遵守上市規則第8A章的情況。
- 檢討及監督本集團／股東(作為一方)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作為另一方)之間的管理層利益衝突。
- 檢討及監督與不同投票權架構有關的所有風險，包括本集團／股東(作為一方)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作為另一方)之間的關連交易。
- 審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職業發展安排(尤其是上市規則第8A章及有關不同投票權架構的相關風險知識方面)。

其他資料

- 審查及確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為董事會成員，且報告期間並無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涉事件，及整個報告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8A.14、8A.15、8A.18及8A.24條。
- 尋求確保本公司與其股東之間的持續有效溝通，尤其是有關上市規則第8A.35條的規定。
- 檢討本公司遵守ESG報告指引的情況並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予以披露。
- 檢討ESG團隊及本公司ESG策略的工作表現及工作方案，為ESG團隊提供指引和監督。
- 報告企業管治委員會涉及職權範圍各方面的工作。

具體而言，企業管治委員會已向董事會確認，其認為本公司已採取充足的企業管治措施管理本集團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潛在利益衝突，確保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一致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該等措施包括企業管治委員會(a)審閱及監督本集團擬訂立的各項交易，並於訂立交易前就本集團及／或股東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之間出現潛在利益衝突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b)確保(i)任何關連交易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披露及處理，(ii)其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iii)任何有利益衝突的董事不得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案投票，及(iv)就涉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或本集團與該等受益人之間潛在利益衝突的交易有關事宜諮詢合規顧問。企業管治委員會建議董事會繼續執行該等措施並定期審查該等目標的成果。

企業管治委員會亦審查合規顧問的薪酬、委聘條款及工作表現並向董事會確認，就其所知，並無任何需要考慮解聘當前合規顧問或委任新合規顧問的因素。因此，企業管治委員會建議董事會繼續委聘當前合規顧問。

外商投資准入限制

於2001年12月11日，國務院頒佈《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外資電信企業規定》」)，並於2008年9月10日、2016年2月6日及2022年3月26日修訂。根據《外資電信企業規定》，外國投資者不得持有提供增值電信服務的公司股權超過50%，國家另有規定除外。

由於我們當前及可能經營所在行業若干領域的外國投資受上文所列現行中國法律及法規限制，經諮詢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後，我們確定本公司不可直接通過股本所有權而控制合併聯屬實體。我們決定改用中國外商投資限制產業之慣例，通過外商獨資企業(作為一方)與合併聯屬實體及登記股東(作為另外一方)訂立合約安排，以獲取當前合併聯屬實體所經營業務的實際控制權及其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合約安排可使合併聯屬實體的財務業績併入本集團財務資料的業績，猶如彼等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合約安排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於2023年4月26日刊發的2022年年度報告。

重大訴訟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據董事所知，本公司並無尚未了結或對本公司構成威脅之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報告期結束後的事項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2023年6月30日後至最後可行日期，並無發生任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項。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小米集團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5至105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小米集團(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期間的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和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和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選定的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3年8月29日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67,354,908	70,170,877	126,832,042	143,522,379
銷售成本	6, 9	(53,193,892)	(58,402,842)	(101,079,459)	(119,044,598)
毛利		14,161,016	11,768,035	25,752,583	24,477,781
研發開支	9	(4,554,803)	(3,763,374)	(8,668,163)	(7,257,913)
銷售及推廣開支	9	(4,476,758)	(5,332,208)	(8,580,622)	(10,588,392)
行政開支	9	(1,143,190)	(1,315,404)	(2,278,363)	(2,559,97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16	(275,784)	513,577	3,177,475	(3,036,678)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11	74,046	62,672	(59,035)	(138,660)
其他收入	7	184,776	186,177	349,610	351,10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8	71,223	(386,447)	247,250	(425,500)
經營利潤		4,040,526	1,733,028	9,940,735	821,765
財務收入	10	851,273	379,991	1,529,423	645,693
財務成本	10	63,882	(376,180)	(1,043,764)	(146,549)
除所得稅前利潤		4,955,681	1,736,839	10,426,394	1,320,909
所得稅費用	12	(1,290,157)	(371,462)	(2,544,732)	(486,086)
期間利潤		3,665,524	1,365,377	7,881,662	834,823
下列人士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3,669,975	1,386,400	7,873,814	798,800
— 非控股權益		(4,451)	(21,023)	7,848	36,023
		3,665,524	1,365,377	7,881,662	834,823
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13				
基本		0.15	0.06	0.32	0.03
攤薄		0.15	0.06	0.31	0.03

上述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間利潤	3,665,524	1,365,377	7,881,662	834,823
其他綜合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11	(4,330)	4,433	(27,903)
處置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後				
將分佔其他綜合收益轉至損益		(471)	—	(46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淨額		(8,634)	(3,769)	(15,833)
匯兌差額		586,382	46,083	567,037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2,157,698	2,295,418	1,590,208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2,730,645	2,342,165	2,113,045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6,396,169	3,707,542	9,994,707
下列人士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6,390,417	3,717,982	9,980,329
— 非控股權益		5,752	(10,440)	14,378
		6,396,169	3,707,542	9,994,707

上述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23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4	12,019,697	9,138,221
無形資產	15	6,022,056	4,629,676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11	8,216,675	7,932,19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	16	59,467,861	55,979,97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	2,616,219	2,278,175
長期銀行存款		13,785,172	16,788,346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長期投資	16	393,037	405,37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	15,540,046	15,940,461
		118,060,763	113,092,416
流動資產			
存貨	20	38,454,691	50,437,891
貿易應收款項	18	12,541,275	11,795,074
應收貸款	17	7,143,860	7,829,56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19,819,186	18,578,49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應收票據		1,640,327	40,00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短期投資	16	585,089	449,109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	16	1,002,271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	16	13,128,102	9,845,910
短期銀行存款		43,095,579	29,874,707
受限制現金	21(b)	4,626,218	3,956,7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a)	31,458,952	27,607,261
		173,495,550	160,414,795
資產總額		291,556,313	273,507,211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23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	407	406
儲備	24	154,774,544	143,658,052
		154,774,951	143,658,458
非控股權益		278,341	264,602
權益總額		155,053,292	143,923,06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5	21,763,554	21,493,2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	1,326,542	983,256
保修撥備		1,067,218	945,2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8	17,760,467	16,534,831
		41,917,781	39,956,61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9	55,106,248	53,093,5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	20,201,026	18,440,716
客戶預付款		9,887,617	9,587,959
借款	25	1,122,048	2,150,741
所得稅負債		2,308,186	1,384,133
保修撥備		5,960,115	4,970,441
		94,585,240	89,627,533
負債總額		136,503,021	129,584,151
權益及負債總額		291,556,313	273,507,211

上述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庫存股份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406	(190,795)	59,483,288	12,951,008	71,414,551	143,658,458	264,602	143,923,060
綜合收益								
期間利潤	—	—	—	—	7,873,814	7,873,814	7,848	7,881,662
其他綜合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其他								
綜合虧損	11	—	—	(27,903)	—	(27,903)	—	(27,903)
處置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後								
將分佔其他綜合收益轉至損益		—	—	(464)	—	(464)	—	(46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淨額		—	—	(15,833)	—	(15,833)	—	(15,833)
匯兌差額		—	—	560,507	—	560,507	6,530	567,037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	—	1,590,208	—	1,590,208	—	1,590,208
綜合收益總額		—	—	2,106,515	7,873,814	9,980,329	14,378	9,994,707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購回本身股份	24	—	(439,006)	—	—	(439,006)	—	(439,006)
註銷股份	24	—	154,571	(154,571)	—	—	—	—
自股份計劃信託釋放普通股	24	—	4,889	858,218	(859,309)	3,798	—	3,798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其他儲備	11	—	—	5,863	—	5,863	—	5,863
處置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後								
將分佔其他儲備轉至損益		—	—	(1,475)	—	(1,475)	—	(1,475)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薪酬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27	—	—	1,523,334	—	1,523,334	(639)	1,522,695
— 行使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	24, 27	1	—	446,197	(402,548)	43,650	—	43,650
於2021年完成之收購Zimi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ion(「Zimi」)的股份代價		—	—	64,752	(64,752)	—	—	—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5,157	(5,157)	—	—	—
其他		—	—	(1,500)	1,500	—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								
交易總額		1	(279,546)	1,214,596	204,770	(3,657)	(639)	1,135,525
於2023年6月30日的結餘		407	(470,341)	60,697,884	15,262,293	79,284,708	278,341	155,053,292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庫存股份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407	[343,730]	59,717,626	8,536,648	69,301,955	137,212,906	219,590	137,432,496
綜合收益								
期間利潤	—	—	—	—	798,800	798,800	36,023	834,823
其他綜合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其他								
綜合虧損	11	—	—	[16,663]	—	[16,663]	—	[16,66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淨額		—	—	[6,944]	—	[6,944]	—	[6,944]
匯兌差額		—	—	[25,020]	—	[25,020]	8,759	[16,261]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	—	2,119,010	—	2,119,010	—	2,119,010
綜合收益總額	—	—	—	2,070,383	798,800	2,869,183	44,782	2,913,965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購回本身股份	24	—	[1,038,588]	—	—	[1,038,588]	—	[1,038,588]
註銷股份	24	[2]	1,346,094	[1,346,092]	—	—	—	—
自股份計劃信託釋放普通股	24	—	—	432,817	[428,643]	—	—	4,174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其他儲備	11	—	—	—	52,809	—	—	52,809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薪酬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27	—	—	—	1,414,961	—	85	1,415,046
— 行使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24, 27	1	—	298,249	[256,467]	—	—	41,783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12,711]	12,711	—	—
於2021年完成之收購Zimi的股份代價		—	—	14,938	[14,938]	—	—	—
其他		—	—	—	[4,013]	40	[1,367]	[5,340]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1]	307,506	[600,088]	750,998	471,166	[1,282]	469,884
於2022年6月30日的結餘		406	[36,224]	59,117,538	11,358,029	70,113,506	263,090	140,816,345

上述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21,430,534	(5,118,325)
已付所得稅	(1,268,523)	(1,913,099)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0,162,011	(7,031,424)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資本開支	(3,722,137)	(2,717,280)
處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61,112	14,608
存入短期銀行存款	(36,904,029)	(29,410,330)
短期銀行存款到期	31,277,967	35,251,545
存入長期銀行存款	(5,164,460)	(5,145,860)
處置長期銀行存款所得款項	1,875,150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	(21,387,314)	(43,925,65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到期所得款項	18,485,551	55,963,009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短期投資	(625,376)	(342,84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短期投資到期所得款項	505,395	573,510
購買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長期投資	(9,376)	(33,579)
購買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	(2,500,000)	(630,996)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投資到期所得款項	1,500,000	2,265,269
已收利息收入	1,519,206	445,399
已收投資收入	116,667	272,564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	(2,626,369)	(6,098,340)
處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所得款項	2,695,333	793,806
購買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48,807)	—
處置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所得款項	333,523	260,021
已收股利	125,767	92,511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4,492,197)	7,627,358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898,693	15,425,360
償還借款		(1,402,063)	(10,202,349)
已付財務費用		(321,856)	(458,192)
基金投資者注資		467,578	536,700
向基金投資者分派		(1,053,866)	—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淨額		37,590	40,839
購回股份的付款		(439,006)	(1,038,588)
僱員基金購回付款		(17,048)	—
根據購回協議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32,360	—
租賃負債付款		(589,078)	(669,994)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286,696)	3,633,7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a)	27,607,261	23,511,57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68,573	441,81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a)	31,458,952	28,183,101

上述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

小米集團(前稱精銳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1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受控制結構性實體)(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研發及銷售智能手機、物聯網(「IoT」)及生活消費產品、提供互聯網服務及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截至本中期財務資料批准日期，雷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於2023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及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及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選定的解釋附註(「中期財務資料」)。除另有說明外，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列報。

中期財務資料於2023年8月29日由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審閱。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資料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通常包括的所有附註類別。中期財務資料須與本公司2023年3月24日刊發的2022年度報告所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2022年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在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期間」)內以及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獲批之日止公開發佈的所有公告一併閱讀。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編製2022年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下文所載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本集團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於2023年1月1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開始強制採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 會計政策之披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之修訂本
- 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 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中期報告期間的業績及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中期財務資料中提早採納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修訂本」)後，本集團已改變其會計政策。自2023年1月1日生效日期起，本集團就於初始確認日期產生相同金額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租賃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政策(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續)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首次應用修訂本，通過於最早呈列的比較期間的期初確認與租賃有關的所有暫時差額的遞延所得稅。因此，以2022年1月1日為最早呈列的期間的期初，同時確認調整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總額人民幣555,070,000元，由此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符合抵銷規定，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基準呈列。由於本集團已將租賃視為資產及負債緊密相連的單一交易，並按先前淨額基準確認遞延所得稅，因此採用該修訂本後對期初保留盈利並無影響。

4 重大會計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均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所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的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大致上與2022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5.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各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金融風險管理政策載於2022年財務報表，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概無重大改變。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根據在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中所運用到的輸入參數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

下表為2023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附註16)	4,998,255	—	54,469,606	59,467,86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附註16)	—	—	13,128,102	13,128,10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短期投資(附註16)	585,089	—	—	585,08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應收票據	—	—	1,640,327	1,640,327
	5,583,344	—	69,238,035	74,821,379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下表為2022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附註16)	4,547,386	—	51,432,588	55,979,97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附註16)	—	—	9,845,910	9,845,91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短期投資(附註16)	449,109	—	—	449,10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應收票據	—	—	40,003	40,003
	4,996,495	—	61,318,501	66,314,996

(a) 在第一層級內的金融工具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根據各報告日期的市場報價列賬。當報價可即時和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的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方報價。此等工具列入第一層級。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b) 在第二層級內的金融工具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盡量少依賴主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參數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層級。

(c) 在第三層級內的金融工具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參數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三層級。

用以估值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不可觀察輸入參數，主要包括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假設；及
- 可觀察輸入參數及不可觀察輸入參數之整合，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率及市場倍數等。

本集團資產的第三層級工具主要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在第三層級內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呈列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的第三層級工具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	51,432,588	45,817,637
添置	2,654,506	6,103,340
處置	(1,205,632)	(724,244)
公允價值變動	2,590,633	(2,183,905)
轉撥至使用權益法入賬之長期投資	(458,544)	—
轉撥至第一層級金融工具	(1,282,823)	(30,220)
匯兌收益	738,878	995,172
期末	54,469,606	49,977,780
期內未實現收益/(虧損)淨額	2,053,364	(2,307,361)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在第三層級內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呈列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的第三層級工具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	9,845,910	29,311,848
添置	21,805,310	43,925,659
處置	(18,600,823)	(56,235,573)
公允價值變動	108,048	285,746
匯兌(虧損)/收益	(30,343)	317,944
期末	13,128,102	17,605,624
期內未實現收益淨額	43,807	40,074

本集團設有團隊管理第三層級工具就財務申報而言的估值。該團隊逐一管理有關投資的估值工作，至少每年一次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第三層級工具的公允價值。必要時會委聘外部估值專家進行估值。

第三層級工具的估值主要包括於非上市公司及若干特定期間內限制銷售的上市公司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附註16)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附註16)。由於該等工具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其公允價值乃使用多種適用的估值技術(包括貼現現金流量及市場法等)釐定。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在第三層級內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概述有關反覆出現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參數的量化資料。

概述	公允價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	輸入參數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與 公允價值 的關係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之長期投資						
— 普通股投資及	47,415,942	45,232,193	預期波幅	15%-103%	26%-99%	預期波幅越高，
優先股投資			缺乏市場	5%-25%	2%-30%	公允價值越低
			流通性折讓率			缺乏市場流通性
			(「缺乏市場			折讓率越高，
			流通性折讓率」)			公允價值越低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在第三層級內的金融工具(續)

概述	公允價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	輸入參數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與 公允價值 的關係
	於6月30日 2023年	於12月31日 2022年		於6月30日 2023年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其他投資 (附註(a))	7,053,664	6,200,395	無風險利率 不適用	1.9%-4.9% 不適用	0.2%-5% 不適用	無風險利率 越高，公允 價值越高 不適用
	54,469,606	51,432,588				
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之短期投資	13,128,102	9,845,910	預期回報率	0.3%-3.2%	1%-4%	預期回報率 越高，公允 價值越高

附註：

(a) 本集團根據金融機構提供的有關投資的已呈報資產淨值釐定其長期其他投資於報告日期的公允價值(附註16(f))。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在第三層級內的金融工具(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公允價值層級分類的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並無重大轉移，惟若干金融資產由公允價值層級分類的第三層級轉至第一層級除外，是由於被投資公司進行首次公開發售或解除出售限制後轉換為普通股。

由於短期內到期或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故本集團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短期銀行存款、長期銀行存款、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長期投資、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和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具備單獨的財務報表，乃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查及評估。主要經營決策者由制定策略決策的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擔任，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經過該評估，本集團確定擁有以下營運分部：

- 智能手機
-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 互聯網服務
- 其他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營運分部的分部收入及毛利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於評估分部表現過程中均未計入銷售及推廣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而相關評估結果被主要經營決策者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根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利潤/(虧損)淨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財務收入、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亦均未分配至個別營運分部。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6 分部資料(續)

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自外部客戶取得的收入作為分部收入計量，即各分部來自客戶的收入。智能手機分部的收入來自智能手機銷售。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的收入主要包括銷售(i)本集團的其他自家產品，包括智能電視、筆記本電腦、人工智能音箱及智能路由器；及(ii)本集團生態鏈產品，包括部分IoT及其他智能硬件產品及部分生活消費產品收入。互聯網服務分部的收入來自廣告服務及互聯網增值服務(包括網絡遊戲及金融科技業務)。其他分部收入主要來自本集團的產品硬件維修服務、部分IoT產品的安裝服務、物料銷售及樓宇銷售。

本集團智能手機分部和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原材料及自家產品組件採購成本；(ii)自家產品外包夥伴所收組裝費；(iii)自家產品所用若干技術許可費；(iv)以生產成本及利潤分享形式向採購生態鏈產品的本集團夥伴支付的費用；(v)保修開支；及(vi)存貨減值撥備。本集團互聯網服務分部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向遊戲開發商支付的內容費；及(ii)與帶寬、服務器託管及雲服務相關的費用。其他分部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硬件維修費用、安裝成本、物料銷售成本及樓宇開發費用。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其他資料(連同分部資料)的計量方式與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所應用者一致。概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任何獨立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乃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不會使用此資料分配資源或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概無任何重大分部間銷售。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自外部客戶取得的收入計量方式與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所應用者一致。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智能手機 人民幣千元	IoT與生活 消費產品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36,595,461	22,253,866	7,444,079	1,061,502	67,354,908
銷售成本	(31,720,488)	(18,343,767)	(1,926,198)	(1,203,439)	(53,193,892)
毛利/(虧損)	4,874,973	3,910,099	5,517,881	(141,937)	14,161,016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智能手機 人民幣千元	IoT與生活 消費產品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42,268,105	19,811,608	6,971,121	1,120,043	70,170,877
銷售成本	(38,605,297)	(16,983,584)	(1,880,970)	(932,991)	(58,402,842)
毛利	3,662,808	2,828,024	5,090,151	187,052	11,768,035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智能手機 人民幣千元	IoT與生活 消費產品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71,580,207	39,087,648	14,472,227	1,691,960	126,832,042
銷售成本	(62,772,217)	(32,530,885)	(3,874,599)	(1,901,758)	(101,079,459)
毛利/(虧損)	8,807,990	6,556,763	10,597,628	(209,798)	25,752,583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智能手機 人民幣千元	IoT與生活 消費產品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88,030,794	39,288,965	14,083,602	2,119,018	143,522,379
銷售成本	(79,845,895)	(33,418,963)	(3,959,321)	(1,820,419)	(119,044,598)
毛利	8,184,899	5,870,002	10,124,281	298,599	24,477,781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有關總收入的地區資料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中國大陸	39,585,960	58.8	36,201,979	51.6	72,077,944	56.8	72,091,624	50.2
全球其他地區 (附註(a))	27,768,948	41.2	33,968,898	48.4	54,754,098	43.2	71,430,755	49.8
	67,354,908		70,170,877		126,832,042		143,522,379	

附註：

(a) 中國大陸境外收入主要來自印度及歐洲。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貢獻本集團超過10%總收入的主要客戶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2年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A	14.3	14.5	12.7	13.4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來自其他單一外界客戶的所有收入均不足本集團總收入的10%。

7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75,636	56,601	130,749	117,081
增值稅及其他退稅	19,578	15,930	65,218	55,708
股利收入	69,540	43,124	102,218	61,227
增值稅進項稅的加計扣減	20,022	70,522	51,425	117,088
	184,776	186,177	349,610	351,104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8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部分出售按權益法入賬之				
投資的收益淨額	66,769	182,771	206,398	184,18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8,197)	(572,288)	13,941	(606,673)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減值	—	—	(7,138)	(500)
其他	32,651	3,070	34,049	(2,513)
	71,223	(386,447)	247,250	(425,500)

9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及許可費	47,641,858	52,590,669	90,402,822	107,867,373
存貨減值撥備(附註20)	881,462	1,789,704	2,695,954	3,320,900
僱員福利開支	4,418,111	4,073,525	8,918,568	7,968,639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				
及投資物業折舊	598,701	603,272	1,178,938	1,147,736
無形資產攤銷	426,732	344,140	788,205	678,109
宣傳及廣告開支	1,468,832	1,794,561	2,735,705	3,469,298
向遊戲開發商及視頻供應商支付的				
內容費	798,591	744,651	1,663,088	1,544,532
信貸虧損撥備	24,615	52,801	83,572	105,969
諮詢及專業服務費	383,883	345,702	666,739	678,054
雲服務、帶寬及服務器託管費	479,301	483,214	1,029,850	1,075,088
保修開支	1,894,883	1,433,712	2,758,314	2,525,423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0 財務收入及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51,273	379,991	1,529,423	645,693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財務成本：				
基金投資者負債攤餘成本變動 (附註28)	(322,874)	83,974	537,720	(381,691)
借款(附註25)及租賃負債(附註22) 利息開支	258,992	292,206	506,044	528,240
	(63,882)	376,180	1,043,764	146,549

11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於2023年6月30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按權益法入賬之聯營公司投資		
— 上市實體(附註(a))	2,589,924	2,918,299
— 非上市實體	5,626,751	5,013,893
	8,216,675	7,932,192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1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	7,932,192	10,230,751
添置	510,951	—
處置	(114,706)	(75,835)
分佔虧損淨額	(59,035)	(138,660)
分佔其他綜合虧損	(27,903)	(16,663)
分佔其他儲備變動	5,863	52,809
來自聯營公司之股利	(23,549)	(31,284)
減值撥備	(7,138)	(500)
期末	8,216,675	10,020,618

附註：

(a) 於2023年6月30日，上市聯營公司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5,227,148,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4,204,010,000元)。

管理層已評估本集團對若干聯營公司的影響程度，認為儘管部分投資的持股比例低於20%，但本集團透過董事會代表及其他相關事實與情況行使重大影響。因此，該等投資分類為聯營公司。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於所呈列期間的所得稅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1,476,060	395,747	2,539,490	1,157,214
遞延所得稅	(185,903)	(24,285)	5,242	(671,128)
所得稅費用	1,290,157	371,462	2,544,732	486,086

所得稅費用根據管理層對適用於整個財政年度的所得稅稅率的最佳認知確認。

附註：

- (a)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就呈列期間的應課稅利潤按稅率25%計提中國大陸業務的所得稅撥備。

- (b) 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因此，本公司所呈報的經營業績(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7))均毋須繳納所得稅。

根據英屬維京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成立的本集團實體獲豁免繳納英屬維京群島所得稅。

- (c) 香港所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就呈列期間的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6.5%繳納香港利得稅。

- (d) 印度所得稅

印度實體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呈列期間就應課稅利潤按25%至35%的企業所得稅率計提所得稅撥備。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所得稅費用(續)

附註(續)：

(e) 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中國大陸部分附屬公司享受10%至15%的優惠稅率。主要附屬公司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如下：

2018年第三季度，北京小米移動軟件有限公司(「小米移動」)符合「重點軟件企業」資格且每年重續該資格，因此自2017年至2022年可享有10%的優惠所得稅率。本公司董事認為，小米移動每年重續後仍符合資格，因此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繼續享有10%的優惠所得稅率。

2018年11月，天星數科科技有限公司(前稱小米數字科技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2021年12月重續該資格，因此自2018年至2023年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

(f) 研發開支的超額抵扣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頒佈並自2008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年度應課稅利潤時，可將所產生研發開支的150%列作可扣減稅項開支(「超額抵扣」)。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於2021年3月進一步宣佈，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可將研發開支的175%列作超額抵扣，直至2023年12月。國家稅務總局於2022年9月宣佈，自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將超額抵扣率增加至研發開支的200%。國家稅務總局於2023年3月進一步宣佈，自2023年1月1日起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可將其研發開支的200%列作超額抵扣。本集團確定期內本集團實體的應課稅利潤時，已就該等實體可要求的超額抵扣作出最佳估計。

(g) 中國大陸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大陸公司向於境外註冊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分配利潤時，向該外國投資者分配的利潤須按5%或10%(視乎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國家而定)的稅率繳納預扣稅。

本集團於可預見未來並無計劃要求中國大陸附屬公司分派其保留盈利，而是打算讓彼等保留相關盈利用於在中國大陸經營及拓展自身業務。因此，於各報告期末，該等附屬公司概無產生與未分派盈利的預扣稅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3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不包括庫存股份)。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2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2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淨額 (人民幣千元)	3,669,975	1,386,400	7,873,814	798,800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千股)	24,878,433	24,816,255	24,850,270	24,838,045
每股基本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15	0.06	0.32	0.03

(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就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由於計自可換股債券轉換的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影響，因此計算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計其影響。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3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續)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集團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授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對本集團每股攤薄盈利具有反攤薄影響或其攤薄影響不重大。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2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2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淨額 (人民幣千元)	3,669,975	1,386,400	7,873,814	798,80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24,878,433	24,816,255	24,850,270	24,838,045
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 購股權調整(千股)	345,060	358,250	342,409	388,833
收購Zimi的股份代價 調整(千股)	569	846	464	525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	25,224,062	25,175,351	25,193,143	25,227,403
每股攤薄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15	0.06	0.31	0.03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4 物業及設備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136,106	10,485	4,474,495	639,823	2,877,312	9,138,221
匯兌差額	1,522	354	68	3,404	—	5,348
添置	461,529	430	—	281,396	2,757,132	3,500,487
從在建工程轉至電子設備、 樓宇及無形資產	25,970	—	1,778,288	—	(1,821,350)	(17,092)
從投資物業轉至樓宇	—	—	37,658	—	—	37,658
處置	(36,271)	(23)	—	(31,733)	—	(68,027)
折舊費用	(248,562)	(1,575)	(56,378)	(270,383)	—	(576,898)
期末賬面淨值	1,340,294	9,671	6,234,131	622,507	3,813,094	12,019,697
於2023年6月30日						
成本	2,805,428	34,937	6,581,773	2,173,996	3,813,094	15,409,228
累計折舊	(1,465,134)	(25,266)	(347,642)	(1,551,489)	—	(3,389,531)
賬面淨值	1,340,294	9,671	6,234,131	622,507	3,813,094	12,019,697
(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898,941	6,361	3,517,176	835,037	1,707,106	6,964,621
匯兌差額	546	(19)	61	478	(19)	1,047
添置	203,134	4,759	—	368,091	778,974	1,354,958
從在建工程轉至樓宇	—	—	1,036,002	—	(1,036,002)	—
處置	(4,715)	(238)	—	(183,576)	—	(188,529)
折舊費用	(169,145)	(1,311)	(49,404)	(238,014)	—	(457,874)
期末賬面淨值	928,761	9,552	4,503,835	782,016	1,450,059	7,674,223
於2022年6月30日						
成本	1,958,158	30,219	4,726,251	2,070,891	1,450,059	10,235,578
累計折舊	(1,029,397)	(20,667)	(222,416)	(1,288,875)	—	(2,561,355)
賬面淨值	928,761	9,552	4,503,835	782,016	1,450,059	7,674,223

附註：

(a)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的在建工程主要包括中國大陸在建的新辦公樓及工廠。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5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商標、專利 及域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696,639	1,300,256	1,215,246	417,535	4,629,676
匯兌差額	—	2	3,541	3,159	6,702
添置	—	2,016,191	3,883	138,624	2,158,698
轉自在建工程	—	—	—	17,092	17,092
處置	—	—	(318)	(1,589)	(1,907)
攤銷費用	—	(584,326)	(119,722)	(84,157)	(788,205)
期末賬面淨值	1,696,639	2,732,123	1,102,630	490,664	6,022,056
於2023年6月30日					
成本	1,696,639	6,609,143	2,252,301	998,719	11,556,802
累計攤銷	—	(3,877,020)	(1,149,671)	(508,055)	(5,534,746)
賬面淨值	1,696,639	2,732,123	1,102,630	490,664	6,022,056
(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696,639	2,307,442	1,410,024	165,054	5,579,159
匯兌差額	—	1,524	3,427	3,729	8,680
添置	—	31,868	—	174,156	206,024
處置	—	(6,607)	—	(113)	(6,720)
攤銷費用	—	(515,870)	(115,499)	(46,740)	(678,109)
期末賬面淨值	1,696,639	1,818,357	1,297,952	296,086	5,109,034
於2022年6月30日					
成本	1,696,639	4,591,339	2,198,380	650,189	9,136,547
累計攤銷	—	(2,772,982)	(900,428)	(354,103)	(4,027,513)
賬面淨值	1,696,639	1,818,357	1,297,952	296,086	5,109,034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6 投資

	於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按以下方式計量之短期投資		
— 按攤餘成本(附註(a))	1,002,271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附註(b))	585,089	449,109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附註(c))	13,128,102	9,845,910
	14,715,462	10,295,019
非流動資產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長期投資(附註(b))	393,037	405,37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		
— 普通股投資(附註(d))	20,164,282	18,726,499
— 優先股投資(附註(e))	32,249,915	31,053,080
— 其他投資(附註(f))	7,053,664	6,200,395
	59,860,898	56,385,345

附註：

- (a)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為本集團存放於一家聯營公司重慶小米消費金融有限公司的股東存款，年利率為3.27%。該等投資旨在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該等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合資格僅用於支付本金及利息，因此按攤餘成本計量。該等投資概無逾期。
- (b)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短期投資及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長期投資主要為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債券，且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僅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債券按攤餘成本計量，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而持有的債券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證券主要由企業及銀行發行，該等債券的公允價值按債券市場的報價釐定。該等投資概無逾期。
- (c)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為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理財產品，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預期收益率介乎每年0.25%至3.20%。該等投資概無逾期。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6 投資(續)

附註(續)：

(d) 上市證券公允價值基於活躍市場所報收市價(第一級：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釐定。於特定時期限制出售的若干上市證券的公允價值基於市場報價及不可觀察輸入參數(即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率)釐定，因此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三級。

非上市證券的公允價值以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計量，因此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三級。評估於私人公司的投資時使用的主要假設請參閱附註5.2。

(e)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優先股投資總額為人民幣1,139,948,000元(2022年：人民幣2,831,483,000元)。相關投資對象主要從事銷售貨品、提供互聯網服務以及集成電路行業。

於投資對象的優先股投資均為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或附有優先權的普通股。本集團有權要求投資對象在發生不受發行人控制的贖回事件時，以預先釐定的保證固定金額贖回本集團持有的全部股份。因此，該等投資入賬作債務工具，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方式計量。評估於私人公司的投資時使用的主要假設請參閱附註5.2。

(f) 其他投資主要指於若干信譽良好的銀行或非銀行金融機構之債券投資。由於該等投資的收益不合資格僅用於支付本金及利息，因此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公允價值基於金融機構所提供各項投資的報告資產淨值計算。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於損益確認的款項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普通股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1,464,840)	403,629	1,751,493	(3,287,125)
優先股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1,145,843	89,787	1,248,411	101,597
其他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8,821)	(144,989)	69,523	(136,89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				
短期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52,034	165,150	108,048	285,746
	(275,784)	513,577	3,177,475	(3,036,678)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7 應收貸款

	於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無抵押貸款	8,015,341	8,625,680
減：信貸虧損撥備	(871,481)	(796,117)
	7,143,860	7,829,563

應收貸款指自本集團從事金融科技業務的附屬公司取得的貸款。該等款項按本金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本集團向個人發放的貸款期限一般介乎三至十二個月。應收貸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參考初始確認後信貸質素變動根據「三階段」模型計提應收貸款減值。本集團採用違約概率、違約敞口及違約損失率計量信貸風險。這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所用的方法。主要判斷及假設包括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釐定、違約及信貸減值資產的定義、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敞口的預測、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涉及的前瞻性資料以及按組合基準計量虧損的工具分組。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不超過180天的信用期。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三個月內	9,960,673	9,325,061
三至六個月	1,003,646	1,946,964
六個月至一年	1,409,618	469,147
一至兩年	239,817	150,685
兩年以上	130,561	108,557
	12,744,315	12,000,414
減：信貸虧損撥備	[203,040]	[205,340]
	12,541,275	11,795,074

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以人民幣、美元、印度盧比及歐元計值。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主要為應收中國大陸、印度及歐洲若干渠道分銷商及客戶的款項，彼等通常於180天內結清所欠款項。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簡易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準則允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為計算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享信用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類。本集團預期虧損率主要根據相應的歷史信用虧損率釐定，並就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作出調整以反映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考慮宏觀經濟因素(例如居民消費價格指數、國內生產總值、商業景氣指數)的預期變化，並根據所識別的所有因素預期變動相應調整歷史虧損率。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3年6月30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就供應原材料應收外包夥伴款項及為第三方支付款項	9,207,360	8,919,697
可收回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5,476,383	4,641,951
向供應商預付款	1,510,806	1,567,950
向供應商支付按金	421,102	382,399
應收市場發展基金款項	231,077	153,919
預付專利費及其他預付開支	1,031,746	1,102,919
應收僱員員工基金相關款項(附註27)	93,050	95,850
應收利息	221,111	200,138
與授予僱員之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的應收款項	184,262	159,302
應收處置投資款項	205,094	251,733
經營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690,271	484,588
其他	705,331	762,646
	19,977,593	18,723,092
減：信貸虧損撥備	(158,407)	(144,601)
	19,819,186	18,578,491

附註：

- (a) 於2023年6月30日，除附註33向關聯方貸款外，「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其他應收關聯方款項人民幣868,292,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363,944,000元)。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0 存貨

	於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1,411,906	17,122,900
製成品	22,658,786	28,650,303
在製品	2,705,780	3,068,508
備品備件	4,104,634	4,410,902
其他	870,247	655,638
	41,751,353	53,908,251
減：減值撥備(附註(a))	(3,296,662)	(3,470,360)
	38,454,691	50,437,891

附註：

- (a)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值撥備人民幣2,695,954,000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3,320,900,000元)按存貨賬面值超出可實現淨值的金額確認，並於合併損益表的「銷售成本」中列賬。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現金及銀行結餘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及手頭現金	25,358,120	22,156,628
初始期限為三個月內的短期銀行存款	6,100,832	5,450,633
	31,458,952	27,607,261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初始期限為三個月內的短期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4.72%。

(b) 受限制現金

於2023年6月30日，由於附註31所述調查仍在進行，印度當局限制了44,135,338,000印度盧比(相當於人民幣3,904,212,000元)受限制現金。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2 租賃

(i) 合併資產負債表包括下列與租賃相關的款項：

	於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附註(a))		
土地使用權	8,103,273	8,118,481
物業	1,600,780	1,757,332
服務器及其他設備	277,038	488,430
其他資產	2,374	741
	9,983,465	10,364,984
租賃負債(附註(b))		
流動	(771,015)	(947,392)
非流動	(1,287,867)	(1,464,736)
	(2,058,882)	(2,412,128)

附註：

- (a) 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其他非流動資產」項目。
- (b) 流動租賃負債及非流動租賃負債分別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目。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2 租賃(續)

(ii) 合併損益表包括下列與租賃相關的款項：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278,134	344,459	567,933	655,716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20,552	34,604	40,277	58,373
與短期租賃(不計入租賃負債) 相關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 及研發開支)	105,383	121,171	205,430	251,698
與可變租賃付款(不計入租賃負債) 相關的開支(計入銷售及 推廣開支)	54,772	83,325	105,716	126,172
	458,583	583,559	919,098	1,091,959

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23年6月30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附註22)	9,983,465	10,364,984
投資物業	2,639,535	2,863,867
付予供應商的長期按金	1,302,860	1,256,373
物業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895,121	921,434
其他	719,065	533,803
	15,540,046	15,940,461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股本及庫存股份

(a) 股本

法定：

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6月30日，法定普通股總數為270,000,000,000股，面值為每股0.0000025美元。A類及B類股份的法定股本數目分別為4,585,909,150股及20,456,731,112股。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美元	普通股 等額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4,951,334	62	406	59,483,288
行使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37,908	—	1	446,197
購回及註銷股份	(16,000)	—	—	(154,571)
向股份計劃信託發行普通股(i)	64,093	—	—	—
自股份計劃信託釋放普通股(i)	—	—	—	858,218
為收購Zimi(於2021年完成)而發行股份	5,305	—	—	64,752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5,042,640	62	407	60,697,884
於2022年1月1日	24,992,449	62	407	59,717,626
行使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31,349	—	1	298,249
購回及註銷股份	(107,462)	—	(2)	(1,346,092)
向股份計劃信託發行普通股(i)	32,539	—	—	—
自股份計劃信託釋放普通股(i)	—	—	—	432,817
為收購Zimi(於2021年完成)而發行股份	5,888	—	—	14,938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4,954,763	62	406	59,117,538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股本及庫存股份(續)

(a) 股本(續)

已發行(續)：

附註：

- (i) 本公司就本公司若干承授人行使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薪酬計劃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而向信託發行普通股，該信託乃代表承授人持有股份而設立(統稱「股份計劃信託」)。

(b) 庫存股份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0,289	190,795
購回股份	44,538	439,006
註銷股份	(16,000)	(154,571)
自股份計劃信託釋放普通股	(428)	(4,889)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8,399	470,341
於2022年1月1日	24,503	343,730
購回股份	87,248	1,038,588
註銷股份	(107,462)	(1,346,094)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289	36,224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本身普通股如下：

年／月	股份數目 千股	所付 每股最高價 港元	所付 每股最低價 港元	所付總價 千港元
2023年4月	1,938	12.36	12.02	23,773
2023年5月	4,400	10.54	10.46	46,198
2023年6月	38,200	11.00	9.96	407,831
	44,538			477,802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5 借款

	於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計入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借款	—	102,325
無抵押借款(附註(a))	16,736,351	16,656,195
可換股債券(附註(b))	5,027,203	4,734,741
	21,763,554	21,493,261
計入流動負債		
有抵押借款	—	3,283
無抵押借款(附註(a))	1,122,048	2,147,458
	1,122,048	2,150,741

附註：

- (a) 截至2023年6月30日，除189,466,000土耳其里拉(「土耳其里拉」)(相當於人民幣52,762,000元)(2022年12月31日：189,466,000土耳其里拉(相當於人民幣70,538,000元))的無抵押借款利率為14.30%(2022年12月31日：14.30%)外，其餘無抵押借款年利率為2.38%至4.10%(2022年12月31日：2.10%至4.10%)。
- (b) 於2020年12月17日，本集團完成向第三方專業投資者(「債券持有人」)發行855,000,000美元於2027年12月17日到期的七年期零息有擔保可換股債券(「債券」)。債券持有人有權於2021年1月27日或之後至到期日前10天期間，隨時按換股價每股36.74港元(可予調整)將債券的部分或全部未償還本金額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本集團將於2027年12月17日債券到期後贖回先前未獲贖回、轉換或購回或註銷的未償還債券本金額。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5 借款(續)

附註(續)：

(b) (續)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可換股債券計算結果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負債部分	4,138,542
應計利息	98,355
外幣折算的影響	221,440
於2022年6月30日的負債部分	4,458,337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負債部分	4,734,741
應計利息	110,475
外幣折算的影響	181,987
於2023年6月30日的負債部分	5,027,203

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債券權益部分人民幣1,764,799,000元計入本集團「儲備」。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6 遞延所得稅

截至2023年6月30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抵銷金額為人民幣592,631,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698,411,000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總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	2,561,062	1,853,918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的調整(附註3)	415,524	555,070
期初(經重列)	2,976,586	2,408,988
計入合併損益表	232,264	298,288
期末	3,208,850	2,707,276

遞延所得稅負債的總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	(1,266,143)	(1,394,688)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的調整(附註3)	(415,524)	(555,070)
期初(經重列)	(1,681,667)	(1,949,758)
(扣除自)／計入合併損益表	(237,506)	372,840
期末	(1,919,173)	(1,576,918)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011年5月5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設立「小米集團2011年僱員購股權計劃」(「2011年計劃」)，旨在吸引、激勵、留任及獎勵部分僱員及董事。2011年計劃自董事會批准日期起10年內有效及生效。根據2011年計劃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35,905,172股B類普通股(2014年3月14日每股股份分拆為4股及2018年6月17日每股股份再拆細為10股後，調整為1,436,206,880股)。2011年計劃允許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其後於2012年8月，2011年計劃全面替換為「2012年僱員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目的與2011年計劃相同。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自董事會批准日期起10年內有效及生效。本公司可透過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初始授出涉及不超過45,905,172股B類普通股(2014年3月14日每股股份分拆為4股及2018年6月17日每股股份再拆細為10股後，調整為1,836,206,880股)的股權激勵。已獲批的預留B類普通股總數為2,512,694,900股。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允許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2018年6月17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設立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為選定參與者提供獲得本公司所有權的機會，並鼓勵選定參與者努力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B類普通股總數為1,568,094,311股股份。

2018年6月17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設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1)透過B類普通股擁有權、股利及有關股份之其他已付分派及／或B類普通股增值，令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一致，及(2)鼓勵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協力作出貢獻，促進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利潤。於未取得股東批准之情況下，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所有B類普通股數目合共不得超過1,118,806,541股股份。

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設立2023年股份計劃。2023年股份計劃旨在(1)透過B類普通股擁有權、股利及有關股份之其他已付分派及／或B類普通股增值，令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一致，及(2)鼓勵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協力作出貢獻，促進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利潤。於未取得股東批准之情況下，根據2023年股份計劃授出之所有B類普通股數目合共不得超過2,503,959,565股股份。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數目及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 平均行使價 (美元)
於2023年1月1日尚未行使	345,873,793	0.05
期內沒收	(10,565,000)	0.11
轉撥至股份計劃信託	(4,735,000)	0.12
期內行使	(37,908,270)	0.17
於2023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292,665,523	0.03
於2023年6月30日可行使(未經審核)	237,503,023	0.25
於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	466,216,237	0.08
期內沒收	(17,493,413)	0.15
轉撥至股份計劃信託	(6,350,753)	0.10
期內行使	(31,349,128)	0.20
於2022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411,022,943	0.07
於2022年6月30日可行使(未經審核)	265,982,691	0.28

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分別為2.86年及3.39年。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續)

授予雷軍的股份為基礎的獎勵

2018年6月17日，根據Xiaomi Finance Inc. (「小米金融」)採納的第一項購股權計劃，雷軍獲授小米金融42,07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即時歸屬，雷軍可於2018年6月17日起後續20年內按每份購股權人民幣3.8325元的行使價行使該等購股權。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數目及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20,700,000	24.53
期內授出	—	—
期內沒收	—	—
期內行使	—	—
於2023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120,700,000	24.53
於2023年6月30日可行使(未經審核)	7,425,000	23.55
於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21,900,000	24.53
期內授出	—	—
期內沒收	—	—
期內行使	—	—
於2022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121,900,000	24.53
於2022年6月30日可行使(未經審核)	2,350,000	21.02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續)

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分別為7.20年及7.69年。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釐定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

股份獎勵計劃

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本公司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及各自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每個受限制股份 單位於授出 日期的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尚未行使	569,589,764	16.86
期內授出	238,816,959	11.69
期內沒收	(29,087,998)	16.46
轉撥至股份計劃信託	(62,552,106)	14.61
於2023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716,766,619	15.35
於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	359,723,827	21.44
期內授出	230,250,143	14.05
期內沒收	(41,051,902)	19.07
轉撥至股份計劃信託	(25,744,186)	16.13
於2022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523,177,882	18.64

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分別為8.81年及8.83年。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股份獎勵計劃(續)

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續)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根據所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授予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的總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522,695,000元及人民幣1,415,046,000元。

員工基金

於2014年8月31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設立小米發展基金(「員工基金」)，旨在投資本集團業務生態鏈內的公司。本公司邀請部分僱員參與，條件是倘僱員決定於設立日期起五年內(「鎖定期」)自本集團離職，則僅能收取初始投資本息。鎖定期結束後，相關持有人將成為員工基金權益持有人。根據員工基金安排，倘員工基金的權益持有者於鎖定期後離職，可要求本公司按公允價值購回股份或繼續持有股份。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與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有關的負債。

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授予本集團僱員的員工基金於合併損益表確認及撥回的總開支分別為人民幣67,554,000元及人民幣161,685,000元。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8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基金投資者的負債(附註(a))	14,810,660	14,859,228
租賃負債(附註22)	1,287,867	1,464,736
購買無形資產應付款項	1,441,547	—
其他	220,393	210,867
	17,760,467	16,534,831

附註：

- (a) 指湖北小米長江產業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湖北基金」)及北京小米智造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北京基金」)的第三方投資者籌集的資金。由於本集團因參與湖北基金及北京基金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並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湖北基金及北京基金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故本集團控制湖北基金及北京基金。

對於自湖北基金有限合夥人籌集的金額，本集團有合約責任結清與有限合夥人的負債，故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分類為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該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對於自北京基金有限合夥人籌集的金額，本集團有合約責任結清與有限合夥人的負債，管理層將其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存貨應付款項。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印度盧比計值。

貿易應付款項及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6月30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三個月內	49,756,169	47,999,500
三至六個月	2,353,900	1,820,555
六個月至一年	1,393,560	2,172,721
一至兩年	1,344,091	855,854
兩年以上	258,528	244,913
	55,106,248	53,093,543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23年6月30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為第三方收取款項	741,748	842,068
應付工資及福利	1,914,195	2,535,922
應付按金	3,712,810	4,335,731
員工基金(附註27)	854,229	811,018
應計開支	2,044,860	1,752,006
應付建設成本	2,140,656	1,748,373
投資應付款項	94,667	93,866
其他應付稅項	1,324,382	886,005
租賃負債(附註22)	771,015	947,392
客戶存款	1,509,409	1,607,408
信用證應付款項	—	271,630
遞延政府補助	2,205,316	1,169,511
購買無形資產應付款項	509,419	—
其他	2,378,320	1,439,786
	20,201,026	18,440,716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1 或有事項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涉及各類申索、訴訟及法律程式。自2021年12月起，包括所得稅部門、稅務情報局及執法局等印度有關部門分別就遵守相關所得稅法規、關稅法規以及外匯法規發起對Xiaomi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小米印度」)的調查及通知。

就此，小米印度收到指令，指控其不恰當地扣除了若干成本及開支，包括購置手機的款項和支付給海外第三方及本集團旗下公司的特許權使用費。因此，部分銀行賬戶已被扣押，截至2023年6月30日，44,135,338,000印度盧比(相當於人民幣3,904,212,000元)被視為受到限制。2023年7月7日，執法局向班加羅爾卡納塔克邦高等法院提起令狀上訴，要求小米印度按照2022年4月29日執法局扣押令的要求進一步限制相關款項，但分別於2023年4月21日及2023年8月2日未獲得法院支持。本集團已委任法律顧問就上述案件進行積極辯護。相關案件目前處於聽證階段，尚未結案。

管理層考慮專業顧問的意見後對上述與小米印度有關的事項進行評估，並認為小米印度有正當理由向印度有關部門作出回應。因此，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就該等事項作出撥備。

法律訴訟、調查和指控的結案可能需要較長時間，本集團可能收到判決或達成和解而對其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現階段難以預估相關財務影響。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2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期末／年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及設備	1,610,098	2,366,080
無形資產	5,991	1,165,439
投資	681,087	882,374
	2,297,176	4,413,893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辦公室、倉庫、零售店及服務器。本集團已就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下表所列若干短期租賃、可變租賃付款及已訂約但於開始日期前的租賃除外，詳情請參閱附註22。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不超過一年	87,248	289,12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81,603	681,126
超過五年	855,925	855,925
	1,024,776	1,826,178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3 關聯方交易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方面對另一方發揮重大影響，即視為有關聯。倘所涉各方受共同控制，則亦視為相互關聯。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彼等近親家庭成員亦視為關聯方。

下列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呈列期間曾進行的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a)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i) 銷售商品及服務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200,339	875,183
雷軍的聯營公司	36,422	25,477
	236,761	900,660
(ii) 購買商品及服務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13,900,417	19,513,639
雷軍的聯營公司	1,449	1,742
	13,901,866	19,515,381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3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期末／年末結餘

	於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i) 應收關聯方貿易款項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204,581	292,583
雷軍的聯營公司	2,715	3,001
	207,296	295,584
(ii) 應付關聯方貿易款項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7,732,875	7,171,035
雷軍的聯營公司	2,704	1,767
	7,735,579	7,172,802
(iii) 其他應收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812,183	294,097
雷軍的聯營公司	56,109	71,783
	868,292	365,880
(iv) 其他應付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143,868	85,431
雷軍的聯營公司	6,530	86,461
	150,398	171,892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3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期末／年末結餘(續)

	於2023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v) 預付款項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90,531	160,699
(vi) 客戶預付款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68,504	37,838
雷軍的聯營公司	75	80
	68,579	37,918

以上與關聯方的結餘均無抵押、不計息且須於一年內償還。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3 關聯方交易(續)

(c) 向關聯方貸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聯營公司貸款：		
期初	1,936	1,682
貸款	—	80,940
已償還貸款	(2,761)	—
利息費用	—	858
減值撥備撥回	757	—
匯兌差額	68	4,631
期末	—	88,111

上述向關聯方貸款已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3 關聯方交易(續)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	10,985	22,245
酌情花紅	—	10,87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140,931	195,740
僱主的退休計劃供款	892	762
	152,808	229,623

34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已於2023年7月購回6,900,000股B類普通股，總代價約為74,525,000港元。

釋義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指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受其控制或與其直接或間接受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18年6月17日所採納自上市起有效並於2022年6月2日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北京小米數碼科技」	指	北京小米數碼科技有限公司，於2010年12月21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北京多看」	指	北京多看科技有限公司，於2010年2月10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北京小米電子軟件」	指	北京小米電子軟件技術有限公司，於2014年7月1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北京瓦力文化」	指	北京瓦力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2014年5月8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北京瓦力網絡」	指	北京瓦力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於2009年6月1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北京文米」	指	北京文米文化有限公司，於2016年12月28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A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A類普通股，附有本公司不同投票權，使A類股份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十票的投票權，惟就有關保留事項的決議案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B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B類普通股，使B類股份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小米集團(前稱精銳有限公司)，於2010年1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合規顧問」	指	本公司合規顧問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合併聯屬實體」	指	我們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即境內控股公司及其各自的附屬公司

釋義

「合約安排」	指	由外商獨資企業及境內控股公司就本集團於中國開展限制類業務而訂立的系列合約安排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指雷軍及雷軍透過其擁有本公司權益的直接與間接持有公司（即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及Smart Player Limited）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中國經營實體（其財務業績已根據合約安排合併及作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列賬）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3年9月8日，即本中期報告大量印刷及刊發前的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	指	B類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8年7月9日，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貨市場), 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併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境內控股公司」	指	(i)北京瓦力文化; (ii)美卓軟件設計; (iii)小米科技; (iv)北京多看; (v)北京瓦力網絡; (vi)小米影業; (vii)北京小米電子軟件及(viii)有品信息科技
「Pinecone International」	指	Pineco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2014年11月7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Pinecone購股權計劃一」	指	Pinecone International於2015年7月30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不時修訂)
「Pinecone購股權計劃二」	指	Pinecone International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不時修訂)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不時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君合律師事務所
「首次公開發售前 僱員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1年5月5日採納並於2012年8月24日更替及不時修訂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18年6月25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釋義

「登記股東」	指	境內控股公司的登記股東
「報告期」	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保留事項」	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每股股份可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一票的決議案，即：(i)修訂大綱或細則，包括修改任何類別股份所附的權利；(ii)委任、選舉或罷免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iii)委任或撤換本公司核數師；及(iv)本公司主動清盤或解散
「美卓軟件設計」	指	美卓軟件設計(北京)有限公司，於2012年4月24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人民幣」	指	中國大陸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獎勵計劃」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內A類股份及／或B類股份(視乎文義而定)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天津小米商業保理」	指	小米商業保理(天津)有限責任公司，於2018年3月21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國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不同投票權」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外商獨資企業」	指	北京拜恩、小米移動軟件、北京文米、北京小米數碼科技、天津小米商業保理、北京瓦力、小米通訊及小米有品科技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小米通訊」	指	小米通訊技術有限公司，於2010年8月25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Xiaomi EV」	指	Xiaomi EV, Inc.，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Xiaomi EV購股權計劃」	指	Xiaomi EV於2021年10月25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釋義

「小米金融」	指	Xiaomi Finance Inc.，於2018年2月1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小米科技」	指	小米科技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3月3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小米影業」	指	小米影業有限責任公司，於2016年6月7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小米有品科技」	指	小米有品科技有限公司，於2018年5月8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一」	指	小米金融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的首項購股權計劃(不時修訂)
「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二」	指	小米金融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的第二項購股權計劃
「有品信息科技」	指	有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於2018年4月4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	指	百分比
「2023年股份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6月8日採納的股份計劃(不時修訂)

